



中研股份

NEEQ : 835017

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Jilin Joinature Polymer Co.,Ltd.



年度报告

2020

公司年度大事记

1、公司拟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2019年12月30日，公司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吉林监管局提交上市辅导备案材料并获受理，2020年9月28日，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申请。

2020年9月29日，公司收到了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受理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申请的通知》（上证科审（受理）[2020]246号），上海证券交易所正式受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申请。

2021年3月25日，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了《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撤回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申请文件的申请》。2021年3月26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终止对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审核的决定》（上证科审（审核）（2021）196号）。

2、报告期内，公司以2020年6月1日为权益分派登记日，每10股派发现金（含税）1.10元进行2019年度利润分配。本次利润分配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及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并于2020年6月2日实施完毕。

3、2020年吉林省发展改革委组织开展吉林省工程研究中心和工程实验室认定工作，公司被认定为《吉林省聚醚醚酮应用技术工程研究中心》【吉发改高技[2020]660号】。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概况	7
第三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9
第四节	重大事件	20
第五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23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情况	27
第七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31
第八节	财务会计报告	38
第九节	备查文件目录	121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声明】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谢怀杰、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丽萍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明卓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重大风险提示表】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描述及分析
市场竞争风险	国外公司目前拥有更大的生产规模及多年的营销网络。国内公司随着生产工艺的不断成熟，产品质量基本达到了国际标准，并以其较低的成本冲击国内外市场。
核心技术人员、核心技术失密风险	公司的发展对技术人员要求较高，核心技术人员对公司业务的发展起着关键作用，核心技术人员的稳定对公司的发展具有重要影响。目前，公司已经建成较高素质的技术人员队伍及核心技术保密措施，为公司的长远发展奠定了良好基础。截至目前，公司未发生过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情况，但是，随着行业竞争的日趋激烈，行业内竞争对手对核心技术人才的争夺也将加剧。一旦核心技术人员离开公司或公司主要技术人员泄露公司技术机密，将可能给公司的生产经营和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新产品市场风险	公司所研发的聚醚醚酮的细粉喷涂级项目、超纯聚醚醚酮项目、复合改性项目、超韧聚醚醚酮系列-1 石油扶正器、超耐磨聚醚醚酮-1 高温球阀密封圈、彩色聚醚醚酮-1 一种彩色聚醚醚酮设计配方，存在着巨大的市场空间。细粉项目已取得专利证书，证书号为：201510202173.6，发明创造名称为：一种聚醚醚酮粉末涂料及其制备方法；超纯聚醚醚酮项目已通过专利申请审核；复合改性项目已取得专利证书，证书号为：201510201801.9，发明创造名称为：一

	种防静电聚醚醚酮复合材料及其制备方法。上述三个研发项目已确认为无形资产并从 2016 年 12 月开始摊销。但市场销售状况还不能完全确定，存在研发项目的高投入能否带来高回报，市场具有不确定性。
公司治理风险	股份公司于 2015 年 3 月 23 日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设立后，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完善了现代化企业发展所需的内控体系。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体系也在经营过程中逐渐完善。未来随着公司的发展和经营规模扩大，将对公司治理提出更高要求。因此，伴随着公司的发展和经营扩大，公司存在一定内部治理风险。
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谢怀杰为公司实际控制人，直接、间接持有公司 43.94%股份，能够对公司经营决策、财务政策和人事任免等重大事项施予重大影响。如果实际控制人对公司的经营决策、财务决策、重要人事任免等方面进行不当控制或干涉，会导致公司决策偏向实际控制人的利益，从而偏离公司及中小股东最佳利益。公司存在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释义

释义项目	指	释义
公司、中研高塑、中研股份	指	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前身为吉林省中研高性能工程塑料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中研有限	指	吉林省中研高性能工程塑料有限公司，系吉林省中研高性能工程塑料股份有限公司前身
长春洁润	指	长春洁润科技有限公司（曾用名：长春洁润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金正投资	指	吉林省金正投资有限公司
金正新能源、金正高分子	指	吉林金正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前身为吉林金正高分子材料研发有限公司
科技投资基金	指	吉林省科技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科技大市场	指	长春科技大市场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科技发展	指	长春市科技发展中心有限公司（曾用名：长春市科技发展中心）
科技投资	指	长春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
新兴基金	指	长春市新兴产业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聚醚醚酮	指	英文名称：PEEK，是英国帝国化学 ICI 公司 1977 年在实验合成过程中，偶然发现的一种新型高性能聚合物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主办券商、安信证券	指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	指	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
股东大会	指	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管理层	指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报告期	指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亚太会计所、会计师事务所	指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律所、律师事务所	指	北京大成（长春）律师事务所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Jilin Joinature Polymer Co.,Ltd.
证券简称	中研股份
证券代码	835017
法定代表人	谢怀杰

二、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高芳
联系地址	吉林省长春市绿园经济技术开发区中研路 1177 号
电话	0431-89625599
传真	0431-85668991
电子邮箱	jlzypeek@126.com
公司网址	http://www.zypeek.cn
办公地址	吉林省长春市绿园经济技术开发区中研路 1177 号
邮政编码	130113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三、 企业信息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成立时间	2006 年 12 月 22 日
挂牌时间	2015 年 12 月 21 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制造业(C)-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C-26）-合成材料制造（C-265）-初级形态塑料及合成树脂制造（C-2651）
主要业务	高分子材料聚醚醚酮树脂的合成；超高纯聚醚醚酮树脂、复合改性聚醚醚酮树脂及制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及进出口业务；医用级超高纯聚醚醚酮树脂及制品的研发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主要产品：封端聚醚醚酮（FD-PEEK）及其复合产品，产品型号：770G、770PF、550G、550PF、330G、330PF 等 服务项目：产品的研发、生产、售后服务及产品销售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连续竞价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集合竞价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91,260,000
优先股总股本（股）	0

做市商数量	0
控股股东	长春洁润科技有限公司（2020年4月由长春洁润塑料制品有限公司更名而来）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谢怀杰，一致行动人为长春洁润、金正投资、金正新能源、谢雨凝及毕鑫

四、 注册情况

项目	内容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201017944147654	否
注册地址	长春市绿园区绿园经济开发区先进制造业园区中研路 1177 号	否
注册资本	91,260,000.00 元	是

公司注册资本由 2019 年末的 89,029,000.00 元变更为 91,260,000.00 元的原因是 2020 年 2 月，公司完成定向发行股份 2,231,000 股。

五、 中介机构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安信证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4018 号安联大厦 35 层、28 层 A02 单元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报告披露日）	安信证券	
会计师事务所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李孝念	王郅第
	1 年	1 年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16 号院 3 号楼 20 层 2001	

六、 自愿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七、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经 2021 年 4 月 8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2021 年 4 月 27 日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由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变更为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第三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一、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155,885,705.25	113,190,149.43	37.72%
毛利率%	49.24%	43.86%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123,166.74	13,305,556.98	81.3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3,130,674.95	12,364,223.87	87.0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10.22%	6.55%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9.80%	6.09%	-
基本每股收益	0.27	0.15	80.00%

(二) 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276,972,026.17	229,443,680.95	20.71%
负债总计	24,701,148.51	24,514,612.39	0.76%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52,270,877.66	204,929,068.56	23.1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2.76	2.30	20.00%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8.96%	10.52%	-
资产负债率%（合并）	8.92%	10.68%	-
流动比率	9.17	6.17	-
利息保障倍数	62.80	56.36	-

(三) 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594,047.28	-194,308.82	10,698.62%
应收账款周转率	10.23	6.86	-
存货周转率	1.70	1.56	-

(四)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20.71%	5.39%	-
营业收入增长率%	37.72%	30.75%	-
净利润增长率%	81.30%	6.58%	-

(五) 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91,260,000	89,029,000	2.51%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0	0	0%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0	0	0%

(六)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42,443.3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1,288,685.70
除同公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23,817.8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26.82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1,170,786.93
所得税影响数	178,295.1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992,491.79

(八) 补充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九)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1、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一) 前期差错更正和影响

1. 会计差错更正的基本情况

本公司详细核查了报告期重要会计政策的执行以及重要事项的确认、计量等会计处理方法，包括政府补助、销售费用的处理等。本公司综合该等事项的核查整理情况，以及期后获取的可靠信息，对财务报表中应用会计政策错误、疏忽或曲解的事项进行更正，并采取追溯重述法更正相关报表项目的确认、计量及列报。本公司于2020年9月4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第十二条的规定对财务报表进行了追溯调整。

2. 会计差错更正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单位：元

科目	上年期末（上年同期）		上上年期末（上上年同期）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13,645.25	1,166,145.25	675,203.19	735,203.19
递延收益	4,447,639.93	4,797,639.93	5,112,219.53	5,512,219.53
盈余公积	3,968,388.32	3,938,638.32	2,686,783.02	2,652,783.02
未分配利润	25,164,140.33	24,896,390.33	23,650,166.40	23,344,166.40
销售费用			11,787,907.86	10,266,091.82
其他收益	1,094,279.60	1,144,279.60	6,729,979.60	6,779,979.60
所得税费用	1,162,011.39	1,169,511.39	878,750.10	1,114,522.51
净利润	13,263,056.98	13,305,556.98	11,148,357.70	12,484,401.33

本次差错更正不影响现金流量表。

2、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财政部于2019年4月30日颁布《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对部分报表科目列式进行调整。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注1
财政部于2017年3月31日分别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17年修订）》（财会〔2017〕7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2017年修订）》（财会〔2017〕8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2017年修订）》（财会〔2017〕9号），于2017年5月2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年修订）》（财会〔2017〕14号）（上述准则以下统称 新		

金融工具准则)，要求上市公司自2019年1月1日起执行。

财政部于2017年7月5日分别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2017年修订）》（财会（2017）22号），要求上市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注 2

注 1：本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开始执行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对部分会计政策进行变更，变更前及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详见附注四（9）金融工具、（10）应收票据、（11）应收款项、（12）应收款项融资。根据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的衔接规定，本公司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和计量（含减值），涉及前期财务报表数据与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无需调整。金融工具原账面价值和在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施行日的新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施行日所在年度报告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本公司已采用金融工具会计准则编制 2019 年度财务报表，2019 年以前期间的财务报表未重列。

（1）本公司参照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对应收款项采用简便方法计量预期信用损失，于 2019 年 1 月 1 日评估了应收款项损失准备，本公司参照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对应收款项采用简便方法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 2019 年 1 月 1 日进行了追溯调整，调减 2019 年 1 月 1 日未分配利润金额 606,858.97 元、盈余公积 67,428.78 元。

（2）本公司及其下属公司视其日常资金管理的需求将一部分银行承兑汇票进行背书转让，管理银行承兑汇票的业务模式既包括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包括以出售为目的，故本公司将上述银行承兑汇票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重分类至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该事项对 2019 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均无影响。

注 2：本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开始执行新收入会计准则，根据衔接规定，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的累积影响仅调整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变更后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调整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如下：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预收账款	333,416.68		-333,416.68
合同负债		295,059.01	295,059.01
应缴税金		38,357.67	38,357.67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无。

(十)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主要经营情况回顾

(一) 业务概要

商业模式

本公司是处于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的聚醚醚酮生产商，是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并与多家高校和科研机构有良好的的合作关系，参与了多项行业标准的制订。拥有以下关键资源：2 项国际专利、5 项国内发明专利、9 项国内实用新型，美国 FDA 认证 3 项（美国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颁发）、美国 UL 认证（美国保险商实验出具的认证）、美国 FAR 认证（美国航空管理条例规定认证）、欧盟 Reach 预注册（欧洲市场的化学品综合程序认定）、欧盟 ROHS 指令认证（欧盟立法制定的强制性标准）、全国第四届创新创业大赛新材料企业组第二名证书、“千吨级封端聚醚醚酮系列产品及产业化”成果鉴定证书、第二届中国军民两用技术创新应用大赛产业化类铜奖。具备使用世界聚醚醚酮行业内最先进的五千立升釜聚合技术进行工业化生产的能力。

公司为聚醚醚酮产品使用商和下游产品经营商提供封端聚醚醚酮（FD-PEEK）及其复合产品的销售及个性化解决方案，公司通过国内直销，国外代理销售模式开拓业务，收入来源是封端聚醚醚酮（FD-PEEK）及其复合产品销售。

1、生产模式

公司产品为聚醚醚酮及聚醚醚酮复合材料，广泛应用于航天、汽车、电子、医疗等领域；根据产品的自身特点，生产上采取“以销定产”的模式，时刻把握市场需求及创新应用，确保本产品在教育领域的占有率以及产品销售的逐年递增。

2、销售模式

公司销售主要采用直销的方式进行，在直销的基础上兼顾拓展海外经销商，通过近几年的市场开拓，已经建立了日趋完善的营销体系和网络；通过长期的积累，建立了良好的客户关系，较为完备的客户服务和技术支持体系。为了整合销售网络资源，增强企业竞争优势，公司坚持“以客户为关注焦点”的营销理念，与客户合作，共同发展。

3、盈利模式

公司的盈利主要来自于聚醚醚酮及聚醚醚酮衍生产品的销售所产生的的销售利润，凭借本公司在高性能工程塑料-聚醚醚酮行业技术和性能上的优势和竞争力，以及市场对该产品不断增长的需求，公司的产品销售取得了一定的利润空间。

报告期内、报告期后至报告披露日，公司的商业模式无重大变化。

行业信息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	--

(二) 财务分析

1、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31,851,977.38	11.50%	4,446,331.46	1.94%	616.37%
应收票据	1,183,469.72	0.43%	902,918.46	0.39%	31.07%
应收账款	9,222,421.74	3.33%	19,326,637.99	8.43%	-52.28%
存货	49,607,378.79	17.91%	43,364,628.65	18.90%	14.40%
投资性房地产	-	-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	-
固定资产	73,720,209.92	26.62%	78,073,881.67	34.04%	-5.58%
在建工程	9,175,900.25	3.31%	2,352,092.39	1.03%	290.12%
无形资产	41,715,620.16	15.06%	44,232,451.26	19.28%	-5.69%
商誉	-	-	-	-	-
短期借款	9,000,000.00	3.25%	9,000,000.00	3.92%	0.00%
长期借款	-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000,000.00	3.61%	6,000,000.00	2.62%	66.67%
预付款项	7,786,166.69	2.81%	4,766,206.84	2.08%	63.36%
应收款项融资	40,796,631.65	14.73%	22,352,114.44	9.74%	82.52%
其他应收款	256,023.36	0.09%	471,499.95	0.21%	-45.70%
应付账款	468,837.50	0.17%	2,622,320.50	1.14%	-82.12%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货币资金期末较上年期末增加 27,405,645.92 元，涨幅 616.37%，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吸收投资增加 223.1 万股本所致。
- 2、应收票据期末较上年期末增加 280,551.26 元，涨幅 31.07%。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销售收入增加所致。
- 3、应收账款期末较上年期末减少 10,104,216.25 元，降幅 52.28%，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收回以前年度应收账款所致。
- 4、存货期末较上年期末增加 6,242,750.54 元，涨幅 14.40%，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销售增长需要相应增加原材料储备所致。
- 5、在建工程期末较上年期末增加 6,823,807.86 元，涨幅 290.12%。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 PEEK 系列产品综合厂房（二期）项目开工建设所致。
- 6、交易性金融资产期末较上年期末增加 4,000,000.00 元，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所致。
- 7、预付款项期末较上年期末增加 3,019,959.85 元，涨幅 63.36%，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采购原材料增加所致。

8、应收款项融资期末较上期期末增加 18,444,517.21 元，涨幅 82.52%，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销售收入增长所致。

9、其他应收款期末较上年期末增加 215,476.59 元，降幅 45.70%，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支付中介机构费用所致。

10、无形资产期末较上年期末减少 2,516,831.10 元，降幅 5.69%，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无形资产摊销所致。

11、应付账款期末较上年期末减少 2,153,483.00 元，降幅 82.12%，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供应商不赊销货款所致。

2、营业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155,885,705.25	-	113,190,149.43	-	37.72%
营业成本	79,123,069.20	50.76%	63,545,203.16	56.14%	24.51%
毛利率	49.24%	-	43.86%	-	-
税金及附加	1,406,280.69	0.90%	949,695.72	0.84%	48.08%
销售费用	10,092,155.89	6.47%	7,907,734.18	6.99%	27.62%
管理费用	28,722,899.10	18.43%	17,816,204.72	15.74%	61.22%
研发费用	10,622,155.55	6.81%	8,940,305.25	7.9%	18.81%
财务费用	127,216.84	0.08%	234,164.29	0.21%	-45.67%
信用减值损失	474,301.25	0.30%	-263,106.85	-0.23%	280.27%
资产减值损失	0	0%	0	0%	0%
其他收益	1,288,685.70	0.83%	1,144,279.60	1.01%	12.62%
投资收益	223,817.80	0.14%	179,081.25	0.16%	24.98%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0	0%	0	0%	0%
资产处置收益	-1,348.85	0.00%	0	0%	0%
汇兑收益	0	0%	0	0%	0%
营业利润	27,777,383.88	17.82%	14,857,096.11	13.13%	86.96%
营业外收入	9,580.52	0.01%	25,497.33	0.02%	-62.43%
营业外支出	349,948.24	0.22%	407,525.07	0.36%	-14.13%
净利润	24,123,166.74	15.47%	13,305,556.98	11.76%	81.30%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 42,695,555.82 元，涨幅 37.72%，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产品获得市场认可，销售量增加所致。

2、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增加 15,577,866.04 元，涨幅 24.51%，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销售量增加相应成本增加所致。

3、销售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 2,184,421.71 元，涨幅 27.62%，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加大产品宣传力度，宣传费用增加及运费增加所致。

4、管理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 10,906,694.38 元，涨幅 61.22%，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中介机构费

用增加所致。

5、研发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 1,681,850.30 元，涨幅 18.81%，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增加丙酮回收研发项目所致。

6、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 106,947.45 元，降幅 45.67%，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存款利息增加所致。

7、其他收益较上年同期增加 144,406.10 元，涨幅 12.62%，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补贴增加所致。

8、投资收益较上年同期增加 44,736.55 元，涨幅 24.98%，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理财产品收益增加所致。

9、信用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减少 737,408.10 元，降幅 280.27%，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转回所致

10、营业外支出较上年同期减少 57,576.83 元，降幅 14.13%，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无赔偿支出所致。

11、税金及附加较上年同期增加 456,584.97 元，增幅 48.08%，主要原因是销售收入增加缴纳增值税增加所致。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155,885,139.21	113,095,809.80	37.83%
其他业务收入	566.04	94,339.63	-99.40%
主营业务成本	79,123,069.20	63,545,203.16	24.51%
其他业务成本	-	-	-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树脂类	119,764,896.05	61,798,201.71	48.40%	48.21%	31.39%	15.80%
复合类	24,688,288.84	11,532,752.26	53.29%	43.72%	37.75%	3.96%
细粉类	8,723,207.35	4,408,676.74	49.46%	-16.22%	-12.32%	-4.35%
粗粉类	2,708,746.97	1,383,438.49	48.93%	-42.33%	-55.54%	45.01%

按区域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构成变动的的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收入构成无重大变化。

(3)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宁波哲能精密塑料有限公司	42,472,236.28	27.25%	否
2	江苏君华特种工程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19,249,214.96	12.35%	否
3	苏州工业园区龙跃环保设备厂	11,132,743.65	7.14%	否
4	深圳市恩欣龙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9,955,752.02	6.39%	否
5	苏州纽斯特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9,529,494.72	6.11%	否
合计		92,339,441.63	59.24%	-

公司第一大客户宁波哲能精密塑料有限公司 2020 年 PEEK 型材出货量超过 120 吨，在全球 PEEK 型材领域跻身前列。

(4)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营口兴福化工有限公司	31,185,840.63	43.95%	否
2	江苏新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0,432,566.38	14.70%	否
3	恒上建设有限公司	4,482,130.27	6.32%	否
4	上海棋成原力化工有限公司	4,268,761.06	6.02%	否
5	南京新化原化学有限公司	4,088,495.58	5.76%	否
合计		54,457,793.92	76.75%	-

3、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594,047.28	-194,308.82	10,698.6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964,080.38	-3,839,791.98	-315.7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772,878.80	-1,042,025.00	2,285.44%

现金流量分析：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20,788,356.10 元，涨幅 10,698.62%，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收回了 2019 年末的应收账款以及报告期内销售商品、接入劳务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 12,124,288.40 元，降幅 315.75%，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 PEEK 系列产品综合厂房（二期）项目开工建设投入资金及购买理财产品，导致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大于流入所致。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23,814,903.80 元，涨幅 2,285.44%，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吸收投资收到现金增加所致。

(三) 投资状况分析

1、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上海尚昆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为从事化工新材料技术、化工专业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化工产品（除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易制毒化学品）的销售。	2,142,836.00	1,295,694.61	29,373,109.09	1,553,859.15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无取得、处置控股、参股公司的情形。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内是否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

是 否

三、持续经营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完全独立，保持着良好的独立自主经营能力；会计核算、财务经营管理、风险控制等各项重大内部控制体系运行良好；主要财务、业务等经营指标健康；经营管理层、核心技术人员队伍稳定，市场份额和知名度稳步提升。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运行情况正常，各项业务合同得到妥善履行，不存在影响公司持续经营及发展的重大风险，聚醚醚酮材料属于国家鼓励的新型材料，公司的经营环境未出现重大不利变化。2020年公司收入规模维持稳健增长态势，营业收入出现大幅增长，体现了公司产品良好的竞争力。因此，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拥有良好的持续经营能力。在未来公司仍将积极开拓各项业务，扩大市场份额，通过不断完善公司的治理结构和管理制度，提高公司整体管理水平和运行成效，继续实现营业收入的健康快速增长，保证公司具有长期可持续的经营能力。

第四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四.二.(一)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四.二.(三)
是否存在其他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四.二.(四)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四.二.(五)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破产重整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1、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涉及的累计金额是否占净资产 10%及以上

是 否

2、 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且在报告期内未结案件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且在报告期内结案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原告/申请人	被告/被申请人	案由	涉及金额	判决或仲裁结果	临时报告披露时间
索尔维特殊聚合物美国	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腾讯计算	发明专利权侵权纠纷	300,000.00	于 2020 年 12 月 10 日收到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在 2020 年 12 月 4 日作出的民事判决书（2020）粤 03 民初 3675 号，判决结果如下：驳回原告索尔维特殊聚合物美国有限责任公司的诉讼请求。本案受理费	2020 年 12 月 11 日

有 限 责 任 公 司	机 系 统 有 限 公 司 / 腾 讯 科 技 (深 圳) 有 限 公 司			人民币 5,800 元, 由原告索尔维特殊聚合物美国有限责任公司承担。如不服本判决, 原告索尔维特殊聚合物美国有限责任公司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三十日内、被告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 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 上诉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	
总计	-	-	300,000.00	-	-

报告期内结案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的执行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诉讼不会对公司经营方面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二)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三)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 元

具体事项类型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1.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2. 销售产品、商品, 提供或者接受劳务		
3.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4. 其他	200,000,000.00	9,000,000.00

注: 2020 年度, 预计由实际控制人为公司提供担保金额为 2 亿元。根据 2020 年实际运营情况, 原计划个别项目未进行实施, 且 2020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良好, 最终发生的由实际控制人为公司向银行提供担保金额为 900 万元。该 900 万元借款已于 2021 年 3 月 16 日归还。

(四)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5 年 12 月 21 日	-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5 年 12 月 21 日	-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其他股东	2015 年 12 月 21 日	-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5 年 12 月 21 日	-	挂牌	关联交易承诺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	2015 年 12 月	-	挂牌	资金占用承诺	对占用资金等事宜的	正在履行中

或控股股东	21日			承诺	
-------	-----	--	--	----	--

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1、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分别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表示目前未从事或参与股份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活动，并承诺：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股份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股份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2、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谢怀杰承诺：保证不利用在公司中的地位 and 影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将严格按照《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各项规定履行决策程序，如出现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并给公司或者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情况，作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3、对资金占用等事宜的承诺针对资金占用事项，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均出具了《对资金占用等事宜的承诺》：自本承诺出具之日起，本人（本公司）及本人（本公司）的关联方将不会发生任何占用或者转移股份公司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形。若发生上述情形，本人（本公司）愿意就因此给股份公司造成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报告期内，上述人员严格履行上述承诺，未有任何违背承诺的事项。

(五)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名称	资产类别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房屋建筑物	固定资产	抵押	13,932,769.72	4.94%	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借款 900 万元，作为抵押。
土地使用权	无形资产	抵押	1,913,350.60	0.68%	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借款 900 万元，作为抵押。
总计	-	-	15,846,120.32	5.62%	-

资产权利受限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抵押资产主要原因系为公司自身向金融机构借款提供质押、抵押担保，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第五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 条件股 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86,462,913	97.12%	2,246,000	88,708,913	97.2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41,236,182	46.32%	231,000	41,467,182	45.44%	
	董事、监事、高管	298,047	0.33%	-5,000	293,047	0.32%	
	核心员工	-	-		-	-	
有限售 条件股 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2,566,087	2.88%	-15,000	2,551,087	2.8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671,938	1.88%	0	1,671,938	1.83%	
	董事、监事、高管	894,149	1.00%	-15,000	879,149	0.96%	
	核心员工	-	-		-	-	
总股本		89,029,000	-	2,231,000	91,26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43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长春洁润科技有限公司	29,039,370	231,000	29,270,370	32.0736%	0	29,270,370	0	0
2	逢锦香	8,459,300	0	8,459,300	9.2694%	0	8,459,300	0	0
3	吉林省金正投资有限公司	8,440,200	0	8,440,200	9.2485%	0	8,440,200	0	0
4	王秀云	6,014,450	-102,000	5,912,450	6.4787%	0	5,912,450	0	0
5	吉林省科技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4,038,461	0	4,038,461	4.4252%	0	4,038,461	0	0

6	吉林金正 新能源科 技有限公 司	3,199,300	0	3,199,300	3.5057%	0	3,199,300	0	0
7	长春科技 大市场创 业投资有 限公司	3,076,923	0	3,076,923	3.3716%	0	3,076,923	0	0
8	刘国梁	2,806,050	0	2,806,050	3.0748%	0	2,806,050	0	0
9	苗国东	2,800,000	0	2,800,000	3.0682%	0	2,800,000	0	0
10	王彦龙	2,640,100	0	2,640,100	2.8929%	0	2,640,100	0	0
合计		70,514,154	129,000	70,643,154	77.4086%	0	70,643,154	0	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 1、前十大股东中的自然人股东之间刘国梁与王秀云为夫妻关系。
- 2、前十大股东中的长春洁润为金正投资股东；金正投资为金正新能源股东。
此外法人股东、自然人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 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一) 控股股东情况

长春洁润直接持有公司 32.07%股份，并通过金正投资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12.75%（包括金正投资通过其全资子公司金正新能源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3.51%），系公司的控股股东。

名称：长春洁润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谢怀杰

成立日期：2005 年 12 月 13 日

营业执照：912201017765815944

注册资本：1700 万元人民币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化。（2020 年 4 月，长春洁润塑料制品有限公司更名为长春洁润科技有限公司）。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谢怀杰先生，1957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2 年 8 月至 1976 年 7 月就读于抚松县第一中学；1976 年 8 月至 1978 年 2 月下乡至抚松县万良公社大兴大队，知青；1978 年 3 月至 1980 年 12 月入伍参军，81707 部队 25 分队；1980 年 12 月复员；1981 年 2 月至 2000 年 12 月就职于抚松县农业局，职员；2001 年 1 月年至 2005 年 12 月任长春吉大高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2013年6月至2015年1月任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法定代表人；2015年1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谢怀杰系长春洁润控股股东，系公司实际控制人。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四、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发行次数	发行情况 报告书披 露时间	募集金额	报告期内使用 金额	是否变更 募集资金 用途	变更 用途 情况	变更用 途的募 集资金 金额	是否履行必 要决策程序
第三次	2019年12 月24日	33,465,000.00	33,465,000.00	否	-	-	已事前及时 履行

募集资金使用详细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结余0元。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账户发行费用支出200,000.00元；手续费支出1,748.16元，利息收入43,883.62元；经营流动资金支出33,307,134.62元，销户结转账户余额0.84元至公司基本账户。

五、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间接融资发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或股

股利分配日期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2020 年 6 月 2 日	1.10 元	0	0
合计	1.10 元	0	0

本次利润分配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及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于 2020 年 6 月 2 日实施完毕。

报告期内未执行完毕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或股

项目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年度分配预案	1.10	0	0

公司 2021 年 4 月 29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编号：2021-029）审议通过了《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编号：2021-037），分派预案如下：“公司目前总股本为 91,260,000 股，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10 元（含税）。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10,038,600.00 元，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与目前预计不一致的，公司将采用分派比例不变原则对本次权益分派方案进行调整。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最终方案以股东大会审议结果为准，分派方案将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 2 个月内实施。”

十、 特别表决权安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谢怀杰	董事长、总经理	男	1957年10月	2018年5月3日	2021年5月2日
杨丽萍	董事、财务负责人	女	1962年1月	2018年5月3日	2021年5月2日
高芳	董事、董事会秘书	女	1966年11月	2018年5月3日	2021年5月2日
安亚人	独立董事	男	1955年3月	2020年6月26日	2021年5月2日
苏志勇	独立董事	男	1978年9月	2020年6月26日	2021年5月2日
周佰成	独立董事	男	1974年11月	2020年6月26日	2021年5月2日
谢雨凝	董事	女	1982年6月	2018年5月3日	2021年5月2日
毕鑫	董事	男	1980年7月	2018年5月3日	2021年5月2日
李振芳	董事	女	1972年11月	2018年7月3日	2021年5月2日
谭万龙	监事、监事会主席	男	1971年3月	2018年5月3日	2021年5月2日
张雪梅	监事	女	1973年3月	2018年5月3日	2021年5月2日
刘亚鑫	监事	男	1973年4月	2018年5月3日	2021年5月2日
董事会人数:				9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3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谢怀杰与公司董事谢雨凝为父女关系，谢雨凝与公司董事毕鑫为夫妻关系。除此之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以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其他亲属关系。

(二) 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期末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谢怀杰	董事长、总经理	2,229,250	0	2,229,250	2.4427%	0	0
杨丽萍	董事、财务负责人	760,700	0	760,700	0.8336%	0	0
高芳	董事、董事会秘书	184,736	0	184,736	0.2024%	0	0
安亚人	独立董事	0	0	0	0%	0	0
苏志勇	独立董事	0	0	0	0%	0	0
周佰成	独立董事	0	0	0	0%	0	0

谢雨凝	董事	123,860	0	123,860	0.1357%	0	0
毕鑫	董事	30,550	0	30,550	0.0335%	0	0
李振芳	董事	32,350	0	32,350	0.0354%	0	0
谭万龙	监事、监事会主席	20,000	0	20,000	0.0219%	0	0
张雪梅	监事	0	0	0	0%	0	0
刘亚鑫	监事	20,000	0	20,000	0%	0	0
合计	-	3,401,446	-	3,401,446	3.7052%	0	0

(三) 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详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于中华	董事	离任	无	个人原因
高海	董事	离任	项目调研员	个人原因
毕君华	董事	离任	采购部经理	个人原因
汤波	董事	离任	无	个人原因
秦振兴	董事	离任	聚合车间部长	个人原因
安亚人		新任	独立董事	公司聘任
苏志勇		新任	独立董事	公司聘任
周佰成		新任	独立董事	公司聘任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共新增三名独立董事，具体资料如下：

1、安亚人，男 195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会计学教授，博士生导师。1982 年 7 月毕业于吉林财贸学院（现吉林财经大学）会计学专业获学士学位，1988 年硕士研究生毕业于吉林财贸学院会计学专业，获硕士学位。1982 年 7 月至 2002 年 4 月在吉林财贸学院任教，2002 年 4 月至 2020 年 3 月在东北师范大学任教。现兼任吉林省正高级会计师评审专家、吉林省会计研究专家、吉林省管理会计咨询专家、吉林省审计学会会长，吉林省会计学会副会长，长春市会计学会副会长。曾任亚泰集团、通化东宝、启明公司、吉大通信等上市公司独立董事。

2、苏志勇先生，197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法律硕士研究生。2008 年 9 月至 2009 年 2 月，就职于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任律师助理；2009 年 3 月至 2011 年 1 月，就职于北京凯文律师事务所，任律师；2011 年 2 月至 2013 年 3 月，就职于吉林真然律师事务所，任律师；2013 年 4 月至 2016 年 2 月，就职于吉林中证律师事务所，任律师；2014 年 2 月至今，任吉林吉大通信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6 年 3 月至今，就职于北京盈科（长春）律师事务所，任股权高级合伙人。现兼任吉林财经大学法律硕士教育中心硕士生导师。

3、周佰成先生 197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教授、博士生导师。1997 年 7

月毕业于吉林大学数学学院应用数学专业，获学士学位；2000年7月毕业于吉林大学数学学院运筹学与控制论专业，获硕士学位；2003年7月毕业于吉林大学商学院数量经济学专业获博士学位，2004年3月-2008年5月在吉林大学商学院企业管理方向做博士后。2005年8月起，在吉林大学任教。现任吉林大学经济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吉林大学经济学院金融系主任、吉林大学量化金融研究中心主任吉林大学中国国有经济研究中心研究员，目前兼任吉林银行第四届独立董事、中国保险学会理事，吉林省管理学学会常务理事，吉林省工业与应用数学学会常务理事，长春市证券投资研究会常务理事。2016年-2020年期间，曾兼任吉林省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第十一届独立董事。

(四)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行政人员	23	19	0	42
财务人员	8	0	2	6
技术人员	19	10	0	29
销售人员	17	0	0	17
生产人员	104	0	2	102
员工总计	171	29	4	196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3	3
硕士	2	5
本科	43	57
专科	41	46
专科以下	82	85
员工总计	171	196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并引入独立董事，公司管理层及核心团队保持稳定。

2、公司关注人力资源的开发和建设，积极吸引、培养并稳定优秀人才，构建高质量可持续发展的良性人才梯队。

3、公司高度重视员工的培训。员工培训以公司的发展战略为导向，以人才培养促进公司发展，不断提升员工职业素养与岗位胜任能力为目标，结合公司长期人才队伍建设开展人才培养工作。

4、公司人员均按各自所在岗位的范围、职责、重要性以及企业相关岗位的薪酬水平制定，具体薪酬由基本工资和奖金组成。

5、公司不存在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及变动情况

单位：股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变动情况	任职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谢怀杰	新增	董事长、总经理	2,229,250	0	2,229,250
毕鑫	无变动	研发员	30,550	0	30,550
秦振兴	无变动	聚合车间部长	10,000	0	10,000
平仕衡	新增	研发员	91,650	0	91,650
童艳玲	新增	研发部长	0	0	0

核心员工的变动对公司的影响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为增强公司技术团队的稳定性，保证公司的长期稳健发展，根据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和相关人员对公司生产经营发挥的实际作用，公司董事会拟提名谢怀杰、毕鑫、秦振兴、平仕衡、童艳玲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2020年9月4日，上述事项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2020年9月19日，上述事项经公司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是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是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是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是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是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是 □否

一、 公司治理

(一) 制度与评估

1、 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公司严格执行《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的相关规定，根据《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投资管理办法》、《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各项规章制度严格公司管理。报告期内，公司还制定了《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并引入独立董事，同时，公司已设立由独立董事担任主要职务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和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参与公司治理，进一步完善了公司的治理规则，提高公司治理水平。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且均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2、 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地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历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及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的治理机制给股东提供了适当的保护，并保证股东能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与表决权。公司将根据自身业务的发展以及新的政策法规的要求，及时补充和完善公司治理机制，同时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也会进一步加强对相关法律法规的学习，更有效地执行各项内部制度，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利益。

3、 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的重大决策事项，均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决策会议在召集方式、议事程序、表决方式和决议内容等方面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 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20 年 5 月 18 日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具体请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7 日于 www.neeq.com.cn 网站所披露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公告》。

2、报告期内，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 2020 年 6 月 26 日召开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改〈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具体请见公司于 www.neeq.com.cn 网站所披露的《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0-044）及《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公告编号 2020-045）。

（二） 三会运作情况

1、 三会召开情况

会议类型	报告期内会议召开的次数	经审议的重大事项（简要描述）
董事会	8	<p>1、2020 年 3 月 3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的议案》；（五）审议通过《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变更相关事宜的议案》；（六）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p>2、2020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一）审议通过《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二）审议通过《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议案；（三）审议通过《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议案；（四）审议通过《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五）审议通过《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议案；（六）审议通过《2019 年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议案；（七）审议通过《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八）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议案；（九）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议案；（十）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0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议案；（十一）审议通过《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议案；（十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相关制度》议案；（十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p> <p>3、2020 年 6 月 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一）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安亚人为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二）审议通过《关于提名苏志勇为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三）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周佰成为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四）审议通过《关于制订〈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五）审议通过《关于制订〈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的议案》；（六）审议通过《关于确定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七）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八）审议通过《关于授权董事长审批公司融资借款事宜的</p>

议案》；(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向兴业银行长春分行申请贷款的议案》；(十)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4、2020 年 6 月 2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一)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议案》；(二)审议通过《关于制订〈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三)审议通过《关于制订〈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和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四)审议通过《关于制订〈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五)审议通过《关于制订〈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六)审议通过《关于制订〈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的议案》。

5、2020 年 8 月 2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一)审议通过《2020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二)审议通过《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6、2020 年 9 月 4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并在科创板上市的议案》；(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可行性方案的议案》；(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四)审议通过《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具体事宜的议案》；(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及填补措施的议案》；(六)审议通过《关于出具〈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承诺函〉的议案》；(七)审议通过《关于〈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后未来三年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八)审议通过《关于〈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预案〉的议案》；(九)审议通过《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现有股东公开转让股份方案的议案》；(十)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制定或修改〈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等几项制度的议案》；(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制定或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的议案》；(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对公司报告期内关联交易进行确认的议案》；(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对公司历史沿革相关事项进行确认的议案》；(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十六)审议通过《关于更正 2017 年至 2020 年 1-6 月期间定期报告的议案》；(十七)审议通过《关于批准报出最近三年一期财务报告及专项报告的议案》；(十八)审议通过《关于认定核心技术人员议案》；(十九)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7、2020 年 9 月 19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一)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二)审议通过《关于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1-6 月审阅报告的议案》。

8、2020 年 10 月 1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一)审议通过《关于更正 2017 年、2018 年、2019 年年度定期报告的议案》；(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 2020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监事会	6	<p>1、2020年3月3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p> <p>2、2020年4月27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 (一) 审议通过《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二) 审议通过《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议案; (三) 审议通过《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四) 审议通过《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议案; (五) 审议通过《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六) 审议通过《2019 年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议案; (七)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议案; (八) 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议案; (九)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0 年度审计机构》议案; (十) 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0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议案。</p> <p>3、2020年8月28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 (一) 审议通过《2020 年半年度报告》; (二) 审议通过《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p> <p>4、2020年9月4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科创板上市的议案》;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可行性方案的议案》;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四) 审议通过《关于出具〈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承诺函〉的议案》; (五) 审议通过《关于〈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后未来三年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六)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 (七) 审议通过《关于批准报出最近三年一期财务报告及专项报告的议案》; (八) 审议通过《关于修改〈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九) 审议通过《关于对公司报告期内关联交易进行确认的议案》; (十) 审议通过《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更正 2017 年至 2020 年 1-6 月期间定期报告的议案》。</p> <p>5、2020年9月19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 (一) 审议通过《关于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1-6 月审阅报告的议案》。</p> <p>6、2020年10月15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 (一) 审议通过《关于更正 2017 年、2018 年、2019 年年度定期报告的议案》。</p>
股东大会	6	<p>1、2020年1月8日召开 2020 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 (一) 审议通过《关于同意谢怀杰、张云萍等关联方为公司不超过 20,000 万元的银行贷款提供无偿担保的议案》;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 (三) 审议通过《关于增加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四) 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五) 审议通过《关于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 2019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 (六) 审议通过《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七) 审议通过《关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p> <p>2、2020年3月18日召开 2020 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三)</p>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的议案》；（五）审议通过《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变更相关事宜的议案》。

3、2020年5月18日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一）审议通过《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二）审议通过《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三）审议通过《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四）审议通过《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五）审议通过《2019年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六）审议通过《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七）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八）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九）审议通过《关于预计2020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十）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相关制度的议案》；（十二）审议通过《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十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4、2020年6月26日召开2020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一）审议通过《关于制订〈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二）审议通过《关于确定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三）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四）审议通过《关于授权董事长审批公司融资借款事宜的议案》；（五）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以累积投票的方式选举当选的苏志勇先生、安亚人先生、周佰成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

5、2020年9月19日召开2020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科创板上市的议案》；（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可行性方案的议案》；（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四）审议通过《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具体事宜的议案》；（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及填补措施的议案》；（六）审议通过《关于出具〈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承诺函〉的议案》；（七）审议通过《关于〈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后未来三年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八）审议通过《关于〈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预案〉的议案》；（九）审议通过《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现有股东公开转让股份方案的议案》；（十）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制定或修改〈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等几项制度的议案》；（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对公司报告期内关联交易进行确认的议案》；（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对公司历史沿革相关事项进行确认的议案》；（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

	<p>正的议案》；（十五）审议通过《关于更正 2017 年至 2020 年 1-6 月期间定期报告的议案》；（十六）审议通过《关于批准报出最近三年一期财务报告及专项报告的议案》；（十七）审议通过《关于认定核心技术人员议案》。</p> <p>6、2020 年 10 月 30 日召开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一）审议通过《关于更正 2017 年、2018 年、2019 年年度定期报告的议案》。</p>
--	--

2、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等相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和相关议事规则的规定。历次会议的审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二、内部控制

（一）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本年度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二）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1.业务独立：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流程、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以及供应、销售部门和渠道，公司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不经营与公司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业务。公司独立对外签订合同，开展业务，形成了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具备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2.人员独立：公司依据《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建立了独立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体系。公司的董事会成员、监事会成员和高级管理人员均通过合法程序产生，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超越股东大会、董事会干预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形。公司的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在其他企业兼职或领薪。

3.资产独立：公司资产是经审计评估后记入财务账目，后期购入的资产严格审批，公司具有开展业务所需的技术、设备、设施，同时具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品牌及相关资质许可。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占用公司的资金、资产和其他资源的情况。为防止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公司在《公司章程》中规定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不得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同时公司建立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规范公司的关联交易和担保行为。公司财产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4.机构独立：公司设立了较为完整的内部组织结构和经营管理机构，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等机构混同的情形；公司根据相关法律，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机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规范运作，不存在控股股东影响公司生产经营管理独立性的情形。

5.财务独立：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设财务负责人一名并配备了专业财务人员进行了适当的分工授权，严格执行不相容岗位相分离的内控制度；拥有比较完善的财务管理制度与会计核算体系并依法独立纳税。公司设立了独立的银行账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

(三)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公司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自身的实际情况,建立了一套健全、完善的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制度和风险控制制度等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报告期内，公司内部管理制度得到有效运行，能够满足公司当前发展需要。同时，公司将根据发展情况的变化，不断更新和完善相关制度，保障公司健康平稳运行。

(四) 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等情况。

三、 投资者保护

(一) 公司股东大会实行累积投票制和网络投票安排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 2020 年 6 月 26 日召开的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会议以累积投票的方式选举苏志勇先生、安亚人先生、周佰成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二) 特别表决权股份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强调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亚会审字（2021）第 01110541 号	
审计机构名称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16 号院 3 号楼 20 层 2001	
审计报告日期	2021 年 4 月 29 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李孝念	王郢第
	1 年	1 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是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1 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	20 万元	

审 计 报 告

亚会审字（2021）第 01110541 号

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研股份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0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研股份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0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中研股份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中研股份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中研股份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中研股份公司、停止营运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中研股份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

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所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的过程中，我们运用了职业判断，并保持了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导致对中研股份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中研股份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李孝念
（项目合伙人）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王郅第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九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1	31,851,977.38	4,446,331.4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六、2	10,000,000.00	6,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六、3	1,183,469.72	902,918.46
应收账款	六、4	9,222,421.74	19,326,637.99
应收款项融资	六、5	40,796,631.65	22,352,114.44
预付款项	六、6	7,786,166.69	4,766,206.8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六、7	256,023.36	471,499.9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六、8	49,607,378.79	43,364,628.65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六、9	353,327.32	149,952.07
流动资产合计		151,057,396.65	101,780,289.8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六、10	73,720,209.92	78,073,881.67
在建工程	六、11	9,175,900.25	2,352,092.3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六、12	41,715,620.16	44,232,451.26
开发支出	六、13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14	164,391.99	1,166,145.25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六、15	1,138,507.20	1,838,820.52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5,914,629.52	127,663,391.09
资产总计		276,972,026.17	229,443,680.9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六、16	9,000,000.00	9,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六、17	468,837.50	2,622,320.50
预收款项	六、18		333,416.68
合同负债	六、19	219,244.4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六、20	3,450,386.38	1,548,664.07
应交税费	六、21	2,406,625.06	2,859,932.60
其他应付款	六、22	924,456.60	136,853.74
其中：应付利息		10,875.00	12,650.00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6,469,550.01	16,501,187.59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六、23	4,481,164.05	4,797,639.93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六、14	3,750,434.45	3,215,784.8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231,598.50	8,013,424.80
负债合计		24,701,148.51	24,514,612.3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六、24	91,260,000.00	89,029,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六、25	118,091,282.27	87,065,039.9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六、26	6,195,569.08	3,938,638.3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六、27	36,724,026.31	24,896,390.3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52,270,877.66	204,929,068.56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252,270,877.66	204,929,068.5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76,972,026.17	229,443,680.95

法定代表人：谢怀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丽萍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明卓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1,688,241.30	4,391,266.40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000,000.00	6,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183,469.72	902,918.46
应收账款	十四、1	8,166,221.49	19,070,195.29
应收款项融资		40,796,631.65	22,352,114.44
预付款项		7,786,166.69	4,766,206.84
其他应收款		253,081.46	971,499.9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49,607,378.79	43,364,628.65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53,327.32	149,952.07
流动资产合计		149,834,518.42	101,968,782.10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四、2	500,000.00	5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73,720,209.92	78,073,881.67
在建工程		9,175,900.25	2,352,092.3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41,715,620.16	44,232,451.2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3,274.09	913,423.74
其他非流动资产		1,138,507.20	1,838,820.52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6,403,511.62	127,910,669.58
资产总计		276,238,030.04	229,879,451.6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000,000.00	9,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468,837.50	2,622,320.50
预收款项			333,416.6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3,294,122.27	1,378,532.68
应交税费		1,915,108.68	2,713,735.18
其他应付款		725,095.70	130,788.74
其中：应付利息		10,875.00	12,650.00
应付股利			
合同负债		1,128,084.34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6,531,248.49	16,178,793.7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4,481,164.05	4,797,639.93
递延所得税负债		3,750,434.45	3,215,784.8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231,598.50	8,013,424.80
负债合计		24,762,846.99	24,192,218.5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91,260,000.00	89,029,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18,091,282.27	87,065,039.9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6,195,569.08	3,938,638.3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5,928,331.70	25,654,554.87
所有者权益合计		251,475,183.05	205,687,233.1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276,238,030.04	229,879,451.68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0年	2019年
一、营业总收入		155,885,705.25	113,190,149.43
其中：营业收入	六、28	155,885,705.25	113,190,149.4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30,093,777.27	99,393,307.32
其中：营业成本	六、29	79,123,069.20	63,545,203.1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六、29	1,406,280.69	949,695.72
销售费用	六、30	10,092,155.89	7,907,734.18
管理费用	六、31	28,722,899.10	17,816,204.72
研发费用	六、32	10,622,155.55	8,940,305.25
财务费用	六、33	127,216.84	234,164.29
其中：利息费用		443,988.56	261,485.00
利息收入		314,798.63	17,964.17

加：其他收益	六、34	1,288,685.70	1,144,279.6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35	223,817.80	179,081.2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六、36	474,301.25	-263,106.8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六、3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38	-1,348.85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7,777,383.88	14,857,096.11
加：营业外收入	六、39	9,580.52	25,497.33
减：营业外支出	六、40	349,948.24	407,525.0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7,437,016.16	14,475,068.37
减：所得税费用	六、41	3,313,849.42	1,169,511.3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123,166.74	13,305,556.98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123,166.74	13,305,556.98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123,166.74	13,305,556.9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4,123,166.74	13,305,556.98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4,123,166.74	13,305,556.98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7	0.15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7	0.15

法定代表人：谢怀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丽萍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明卓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0 年	2019 年
一、营业收入	十四、3	153,044,922.54	110,376,709.19
减：营业成本	十四、3	79,123,404.45	63,545,203.16
税金及附加		1,354,774.47	926,932.12
销售费用		9,004,768.85	5,008,371.19
管理费用		28,719,079.10	17,775,131.86
研发费用		10,622,155.55	8,940,305.25
财务费用		125,987.17	233,814.01
其中：利息费用		443,988.56	261,485.00
利息收入		312,286.30	16,492.45
加：其他收益		1,239,386.70	1,144,279.6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四、4	223,817.80	179,081.2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76,955.20	-110,171.3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48.85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5,933,563.80	15,160,141.14
加：营业外收入		5,168.05	25,497.33
减：营业外支出		349,778.86	407,525.0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5,588,952.99	14,778,113.40
减：所得税费用		3,019,645.40	1,245,272.6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2,569,307.59	13,532,840.76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		22,569,307.59	13,532,840.76

列)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2,569,307.59	13,532,840.76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0 年	2019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8,928,425.96	57,993,956.2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750,146.82	1,067,218.1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77,289.97	447,664.1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0,955,862.75	59,508,838.6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9,562,962.40	15,492,417.3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8,299,352.01	24,974,277.5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424,670.26	4,519,134.0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42	20,074,830.80	14,717,318.4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0,361,815.47	59,703,147.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594,047.28	-194,308.8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65.0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42	39,223,817.80	34,009,081.2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224,982.85	34,009,081.2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189,063.23	8,018,873.23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42	43,000,000.00	29,83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189,063.23	37,848,873.2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964,080.38	-3,839,791.9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3,465,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000,000.00	9,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4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2,465,000.00	9,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484,363.56	10,042,025.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42	207,757.6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692,121.20	10,042,025.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772,878.80	-1,042,025.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800.22	-14,994.3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7,405,645.92	-5,091,120.1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446,331.46	9,537,451.5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851,977.38	4,446,331.46

法定代表人：谢怀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丽萍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明卓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0年	2019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6,579,400.73	55,206,689.56
收到的税费返还		750,146.82	1,067,218.1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40,365.17	446,193.0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8,569,912.72	56,720,100.7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9,102,515.56	15,486,551.2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7,389,123.29	22,435,347.4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288,337.50	4,269,042.6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904,560.11	14,168,125.5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8,684,536.46	56,359,066.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885,376.26	361,033.9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65.0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823,817.80	34,009,081.2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824,982.85	34,009,081.2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189,063.23	8,018,873.23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3,000,000.00	30,43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189,063.23	38,448,873.2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364,080.38	-4,439,791.9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3,465,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000,000.00	9,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2,465,000.00	9,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484,363.56	10,042,025.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7,757.6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692,121.20	10,042,025.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772,878.80	-1,042,025.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800.22	-14,994.3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7,296,974.90	-5,135,777.3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391,266.40	9,527,043.7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688,241.30	4,391,266.40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 权益 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专 项 储 备	盈 余 公 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 分 配 利 润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9,029,000.00				87,065,039.91				3,938,638.32		24,896,390.33		204,929,068.5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9,029,000.00				87,065,039.91				3,938,638.32		24,896,390.33		204,929,068.5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231,000.00				31,026,242.36				2,256,930.76		11,827,635.98		47,341,809.10
（一）综合收益总额											24,123,166.74		24,123,166.7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231,000.00				31,026,242.36								33,257,242.36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231,000.00				31,026,242.36								33,257,242.36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256,930.76	-12,295,530.76		-10,038,6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256,930.76	-2,256,930.76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0,038,600.00		-10,038,6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91,260,000.00				118,091,282.27			6,195,569.08	36,724,026.31		252,270,877.66	

项目	2019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 东 权 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 积	减： 库 存 股	其他 综 合 收 益	专 项 储 备	盈 余 公 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 分 配 利 润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9,029,000.00				87,065,039.91				2,652,783.02		23,344,166.40		202,090,989.33
加：会计政策变更									-67,428.78		-606,858.97		-674,287.75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9,029,000.00				87,065,039.91				2,585,354.24		22,737,307.43		201,416,701.5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53,284.08		2,159,082.90		3,512,366.98
（一）综合收益总额											13,305,556.98		13,305,556.9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353,284.08		-11,146,474.08		-9,793,19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353,284.08		-1,353,284.0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9,793,190.00		-9,793,19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89,029,000.00				87,065,039.91			3,938,638.32		24,896,390.33		204,929,068.56

法定代表人：谢怀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丽萍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明卓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9,029,000.00				87,065,039.91				3,938,638.32		25,654,554.87	205,687,233.1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9,029,000.00				87,065,039.91				3,938,638.32		25,654,554.87	205,687,233.1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231,000.00				31,026,242.36				2,256,930.76		10,273,776.83	45,787,949.95
（一）综合收益总额											22,569,307.59	22,569,307.5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231,000.00				31,026,242.36							33,257,242.36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231,000.00				31,026,242.36							33,257,242.36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256,930.76		-12,295,530.76	-10,038,6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256,930.76		-2,256,930.76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0,038,600.00	-10,038,6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91,260,000.00				118,091,282.27				6,195,569.08		35,928,331.70	251,475,183.05

项目	2019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9,029,000.00				87,065,039.91				2,652,783.02		23,875,047.16	202,621,870.09
加：会计政策变更									-67,428.78		-606,858.97	-674,287.75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9,029,000.00				87,065,039.91				2,585,354.24		23,268,188.19	201,947,582.3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53,284.08		2,386,366.68	3,739,650.76
（一）综合收益总额											13,532,840.76	13,532,840.7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353,284.08		-11,146,474.08	-9,793,19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353,284.08		-1,353,284.0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											-9,793,190.00	-9,793,190.00

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89,029,000.00				87,065,039.91				3,938,638.32		25,654,554.87	205,687,233.10

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一、 公司的基本情况

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本公司）系由长春洁润科技有限公司、逢锦香、吉林省金正投资有限公司、王秀云、吉林金正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刘国梁、吕振月、王彦龙、吉林省创新企业投资有限公司、长春市科技发展中心有限公司、长春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长春市新兴产业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陈春悦、杨丽萍、胡莹楠、刘学忠、李智亮、谢雨凝、刘彤、郭铁勇、平仕衡、王和友、左金特、毕鑫、高芳、李振芳以其分别持有的吉林省中研高性能工程塑料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1 月 31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共同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于 2015 年 3 月 23 日取得长春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220101020004403’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设立时注册资本 7,133.50 万元，股份总额 7,133.50 万股，每股 1 元，其中：长春洁润科技有限公司持有 2,737.27 万股（占股份总额 38.3720%）、逢锦香持有 930.13 万股（占股份总额 13.0389%）、吉林省金正投资有限公司持有 844.12 万股（占股份总额 11.8332%）、王秀云持有 601.445 万股（占股份总额 8.4313%）、吉林金正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持有 319.93 万股（占股份总额 4.4849%）、刘国梁持有 280.605 万股（占股份总额 3.9336%）、吕振月持有 244.01 万股（占股份总额 3.4206%）、王彦龙持有 244.01 万股（占股份总额 3.4206%）、吉林省创新企业投资有限公司持有 166.667 万股（占股份总额 2.3364%）、长春市科技发展中心持有 166.667 万股（占股份总额 2.3364%）、长春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持有 166.667 万股（占股份总额 2.3364%）、长春市新兴产业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持有 133.333 万股（占股份总额 1.8691%）、陈春悦持有 93.925 万股（占股份总额 1.3167%）、杨丽萍持有 60.97 万股（占股份总额 0.8547%）、胡莹楠持有 30.03 万股（占股份总额 0.4210%）、刘学忠持有 30.03 万股（占股份总额 0.4210%）、李智亮持有 24.375 万股（占股份总额 0.3417%）、谢雨凝持有 12.386 万股（占股份总额 0.1736%）、刘彤持有 10.01 万股（占股份总额 0.1403%）、郭铁勇持有 10.01 万股（占股份总额 0.1403%）、平仕衡持有 9.165 万股（占股份总额 0.1285%）、左金特持有 6.11 万股（占股份总额 0.0857%）、王和友持有 6.11 万股（占股份总额 0.0857%）、毕鑫持有 3.055 万股（占股份总额 0.0428%）、高芳持有 1.235 万股（占股份总额 0.0173%）、李振芳持有 1.235 万股（占股份总额 0.0173%）。

本公司前身为吉林省中研高性能工程塑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中研有限公司），于 2006 年 12 月 22 日取得长春市绿园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2201012006968’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中研有限公司设立时注册资本为 500 万元，长春洁润科技有限公司出资 500

万元。上述出资业经吉林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 2006 年 11 月 16 日出具‘吉立会师验字[2006]第 34 号’验资报告验证。

2008 年 1 月 16 日，中研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公司注册资本由 500 万元增加至 800 万元，增资 300 万元由长春洁润科技有限公司出资’。上述出资业经吉林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 2008 年 1 月 17 日出具‘吉立会师验字[2008]第 001 号’验资报告验证。

2008 年 12 月 3 日，中研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公司注册资本由 800 万元增加至 1,800 万元，增资 1,000 万元由长春洁润科技有限公司出资’。上述出资业经吉林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 2008 年 12 月 1 日出具‘吉立会师验字[2008]第 010 号’验资报告验证。

2009 年 8 月 14 日，中研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公司注册资本由 1,800 万元增加至 2,800 万元，增资 1,000 万元由逢锦香出资’。本次增资后，长春洁润科技有限公司出资 1,800 万元（占注册资本 64.29 %）、逢锦香出资 1,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 35.71%）。上述出资业经吉林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 2009 年 8 月 17 日出具‘吉立会师验字[2009]第 045 号’验资报告验证。

2011 年 1 月 7 日，中研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股东逢锦香将持有公司 0.4250 % 股权分别转让予谢雨凝、毕鑫、平仕衡、高芳、李振芳’。本次股权转让后，长春洁润科技有限公司出资 1,800 万元（占注册资本 64.2857 %）、逢锦香出资 988.10 万元（占注册资本 35.2893 %）、谢雨凝出资 7 万元（占注册资本 0.2500 %）、平仕衡出资 1.75 万元（占注册资本 0.0625 %）、毕鑫出资 1.75 万元（占注册资本 0.0625 %）、高芳出资 0.70 万元（占注册资本 0.0250 %）、李振芳出资 0.70 万元（占注册资本 0.0250 %）。

2011 年 1 月 17 日，中研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股东逢锦香将持有公司 0.1250 % 股权转让予魏占海’。本次股权转让后，长春洁润科技有限公司出资 1,800 万元（占注册资本 64.2857 %）、逢锦香出资 984.60 万元（占注册资本 35.1643 %）、谢雨凝出资 7 万元（占注册资本 0.2500 %）、魏占海出资 3.50 万元（占注册资本 0.1250 %）、平仕衡出资 1.75 万元（占注册资本 0.0625 %）、毕鑫出资 1.75 万元（占注册资本 0.0625 %）、高芳出资 0.70 万元（占注册资本 0.0250 %）、李振芳出资 0.70 万元（占注册资本 0.0250 %）。

2011 年 1 月 19 日，中研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公司注册资本由 2,800 万元增加至 3,500 万元，增资 700 万元，由刘红姝出资 280 万元、王秀云出资 238 万元、吕振月出资 105 万元、王彦龙出资 35 万元、杨丽萍出资 35 万元、王和友出资 3.50 万元、左金特出资 3.50 万元’。本次增资后，长春洁润科技有限公司出资 1,800 万元（占注册资本 51.4286 %）、逢锦香出资 984.60 万元（占注册资本 28.1314 %）、刘红姝出资 28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 8.0000 %）、王秀云出资 238.00 万元（占注册资本 6.8000 %）、吕振月出资 105.00 万元（占注册资本 3.00 %）、

王彦龙出资 35.00 万元（占注册资本 1.0000 %）、杨丽萍出资 35.00 万元（占注册资本 1.0000 %）、谢雨凝出资 7 万元（占注册资本 0.2000 %）、魏占海出资 3.50 万元（占注册资本 0.1000 %）、王和友出资 3.50 万元（占注册资本 0.1000 %）、左金特出资 3.50 万元（占注册资本 0.1000 %）、平仕衡出资 1.75 万元（占注册资本 0.0500 %）、毕鑫出资 1.75 万元（占注册资本 0.0500 %）、高芳出资 0.70 万元（占注册资本 0.0200 %）、李振芳出资 0.70 万元（占注册资本 0.0200 %）。上述出资业经吉林超然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 2010 年 12 月 23 日出具‘吉超然验字[2010]第 1073 号’验资报告验证。

2013 年 3 月 26 日，中研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公司注册资本由 3,500 万元增加至 6,500 万元，增资 3,000 万元，由长春洁润科技有限公司出资 2,100.50 万元、吉林省金正投资有限公司出资 899.50 万元’。本次增资后，长春洁润科技有限公司出资 3,900.50 万元（占注册资本 60.0077 %）、吉林省金正投资有限公司出资 899.50 万元（占注册资本 13.8385 %）、逢锦香出资 984.60 万元（占注册资本 15.1477 %）、刘红姝出资 28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 4.3077 %）、王秀云出资 238.00 万元（占注册资本 3.6615 %）、吕振月出资 105.00 万元（占注册资本 1.6154 %）、王彦龙出资 35.00 万元（占注册资本 0.5385 %）、杨丽萍出资 35.00 万元（占注册资本 0.5385 %）、谢雨凝出资 7 万元（占注册资本 0.1077 %）、魏占海出资 3.50 万元（占注册资本 0.0538 %）、王和友出资 3.50 万元（占注册资本 0.0538 %）、左金特出资 3.50 万元（占注册资本 0.0538 %）、平仕衡出资 1.75 万元（占注册资本 0.0269 %）、毕鑫出资 1.75 万元（占注册资本 0.0269 %）、高芳出资 0.70 万元（占注册资本 0.0108 %）、李振芳出资 0.70 万元（占注册资本 0.0108 %）。上述出资业经吉林虹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 2013 年 5 月 31 日出具‘吉虹信验报字[2013]第 30 号’验资报告验证。

2013 年 11 月 5 日，中研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股东长春洁润科技有限公司将持有公司 15.133% 股权分别转让予刘红姝、王秀云、刘国梁、吕振月、王彦龙、杨丽萍、左金特、王和友、魏占海、平仕衡、谢雨凝、毕鑫、李振芳、高芳、李智亮’。本次股权转让后，长春洁润科技有限公司出资 2,916.80 万元（占注册资本 44.8738 %）、逢锦香出资 984.6 万元（占注册资本 15.1477 %）、吉林省金正投资有限公司出资 899.50 万元（占注册资本 13.8385 %）、王秀云出资 442 万元（占注册资本 6.80 %）、刘红姝出资 299 万元（占注册资本 4.60 %）、刘国梁出资 299 万元（占注册资本 4.60 %）、吕振月出资 260 万元（占注册资本 4 %）、王彦龙出资 260 万元（占注册资本 4 %）、杨丽萍出资 65 万元（占注册资本 1 %）、李智亮出资 26 万元（占注册资本 0.40 %）、谢雨凝出资 13 万元（占注册资本 0.20 %）、平仕衡出资 9.75 万元（占注册资本 0.15 %）、王和友出资 6.50 万元（占注册资本 0.10 %）、左金特出资 6.50 万元（占注册资本 0.10 %）、魏占海出资 6.50 万元（占注册资本 0.10 %）、毕鑫出资 3.25 万元（占注册资本 0.05 %）、高芳出资 1.3 万元（占注册资本 0.02 %）、李振芳出资 1.3 万元（占注册资本 0.02 %）。

2014年1月20日，中研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股东刘红姝将持有公司1.54%股权转让予陈飞’。本次股权转让后，长春洁润科技有限公司出资2,916.80万元（占注册资本44.8738%）、逢锦香出资984.6万元（占注册资本15.1477%）、吉林省金正投资有限公司出资899.50万元（占注册资本13.8385%）、王秀云出资442万元（占注册资本6.80%）、刘国梁出资299万元（占注册资本4.60%）、吕振月出资260万元（占注册资本4%）、王彦龙出资260万元（占注册资本4%）、刘红姝出资198.90万元（占注册资本3.06%）、陈飞出资100.10万元（占注册资本1.54%）、杨丽萍出资65万元（占注册资本1%）、李智亮出资26万元（占注册资本0.40%）、谢雨凝出资13万元（占注册资本0.20%）、平仕衡出资9.75万元（占注册资本0.15%）、王和友出资6.50万元（占注册资本0.10%）、左金特出资6.50万元（占注册资本0.10%）、魏占海出资6.50万元（占注册资本0.10%）、毕鑫出资3.25万元（占注册资本0.05%）、高芳出资1.3万元（占注册资本0.02%）、李振芳出资1.3万元（占注册资本0.02%）。

2014年9月19日，中研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股东刘红姝将持有公司3.06%股权转让予王秀云，陈飞持有公司1.54%股权转让予陈春悦，魏占海持有公司0.10%股权转让予逢锦香’。本次股权转让后，长春洁润科技有限公司出资2,916.80万元（占注册资本44.8738%）、逢锦香出资991.10万元（占注册资本15.2477%）、吉林省金正投资有限公司出资899.50万元（占注册资本13.8385%）、王秀云出资640.90万元（占注册资本9.86%）、刘国梁出资299万元（占注册资本4.60%）、吕振月出资260万元（占注册资本4%）、王彦龙出资260万元（占注册资本4%）、陈春悦出资100.10万元（占注册资本1.54%）、杨丽萍出资65万元（占注册资本1%）、李智亮出资26万元（占注册资本0.40%）、谢雨凝出资13万元（占注册资本0.20%）、平仕衡出资9.75万元（占注册资本0.15%）、王和友出资6.50万元（占注册资本0.10%）、左金特出资6.50万元（占注册资本0.10%）、毕鑫出资3.25万元（占注册资本0.05%）、高芳出资1.3万元（占注册资本0.02%）、李振芳出资1.3万元（占注册资本0.02%）。

2014年11月17日，中研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股东长春洁润科技有限公司将持有公司2.762%股权、吉林省金正投资有限公司将持有公司0.852%股权、逢锦香将持有公司0.938%股权、王秀云将持有公司0.6069%股权、刘国梁将持有公司0.2829%股权、吕振月将持有公司0.246%股权、王彦龙将持有公司0.246%股权、杨丽萍将持有公司0.062%股权、王和友将持有公司0.006%股权、左金特将持有公司0.006%股权、毕鑫将持有公司0.0029%股权、平仕衡将持有公司0.0089%股权、谢雨凝将持有公司0.012%股权、高芳将持有公司0.0009%股权、李振芳将持有公司0.0009%股权、李智亮将持有公司0.0249%股权、陈春悦将持有公司0.0949%股权转让予吉林金正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本次股权转让后，长春洁润科技有限公司出资2,737.27万元（占注册资本42.1118%）、逢锦香出资930.13

万元（占注册资本 14.3097 %）、吉林省金正投资有限公司出资 844.12 万元（占注册资本 12.9865 %）、王秀云出资 601.445 万元（占注册资本 9.2530 %）、吉林金正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出资 400.01 万元（占注册资本 6.1541 %）、刘国梁出资 280.605 万元（占注册资本 4.3170 %）、吕振月出资 244.01 万元（占注册资本 3.7540 %）、王彦龙出资 244.01 万元（占注册资本 3.7540 %）、陈春悦出资 93.925 万元（占注册资本 1.4450 %）、杨丽萍出资 60.97 万元（占注册资本 0.9380 %）、李智亮出资 24.375 万元（占注册资本 0.3750 %）、谢雨凝出资 12.22 万元（占注册资本 0.1879 %）、平仕衡出资 9.165 万元（占注册资本 0.1410 %）、王和友出资 6.11 万元（占注册资本 0.0940 %）、左金特出资 6.11 万元（占注册资本 0.0940 %）、毕鑫出资 3.055 万元（占注册资本 0.0470 %）、高芳出资 1.235 万元（占注册资本 0.0190 %）、李振芳出资 1.235 万元（占注册资本 0.0190 %）。

2014 年 12 月 31 日，中研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吉林金正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将持有公司 1.232% 股权，分别转让予胡莹楠 0.462%、刘学忠 0.462%、刘彤 0.154%、郭铁勇 0.154%’。2014 年 12 月 31 日，金正高分子与胡莹楠、刘学忠、刘彤、郭铁勇分别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本次股权转让后，长春洁润科技有限公司出资 2,737.27 万元（占注册资本 42.1118 %）、逢锦香出资 930.13 万元（占注册资本 14.3097 %）、吉林省金正投资有限公司出资 844.12 万元（占注册资本 12.9865 %）、王秀云出资 601.445 万元（占注册资本 9.2530 %）、吉林金正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出资 319.93 万元（占注册资本 4.9221 %）、刘国梁出资 280.605 万元（占注册资本 4.3170 %）、吕振月出资 244.01 万元（占注册资本 3.7540 %）、王彦龙出资 244.01 万元（占注册资本 3.7540 %）、陈春悦出资 93.925 万元（占注册资本 1.4450 %）、杨丽萍出资 60.97 万元（占注册资本 0.9380 %）、胡莹楠出资 30.03 万元（占注册资本 0.4620 %）、刘学忠出资 30.03 万元（占注册资本 0.4620 %）、李智亮出资 24.375 万元（占注册资本 0.3750 %）、谢雨凝出资 12.22 万元（占注册资本 0.1879 %）、刘彤出资 10.01 万元（占注册资本 0.1540 %）、郭铁勇出资 10.01 万元（占注册资本 0.1540 %）、平仕衡出资 9.165 万元（占注册资本 0.1410 %）、王和友出资 6.11 万元（占注册资本 0.0940 %）、左金特出资 6.11 万元（占注册资本 0.0940 %）、毕鑫出资 3.055 万元（占注册资本 0.0470 %）、高芳出资 1.235 万元（占注册资本 0.0190 %）、李振芳出资 1.235 万元（占注册资本 0.0190 %）。

2015 年 1 月 8 日，中研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公司注册资本由 6,500 万元增加至 6,666.667 万元，由吉林省创新企业投资有限公司出资 166.667 万元’。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实收金额 6,666.667 万元，其中长春洁润科技有限公司出资 2,737.27 万元（占注册资本 41.059%）、逢锦香出资 930.13 万元（占注册资本 13.953%）、吉林省金正投资有限公司出资 844.12 万元（占注册资本 12.662 %）、王秀云出资 601.445 万元（占注册资本 9.022 %）、吉林金正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出资 319.93 万元（占注册资本 4.799 %）、刘国梁出资 280.605 万元（占注册资本 4.209%）、吕振月出资 244.01 万元（占注册资本 3.66 %）、王彦龙出资 244.01

万元（占注册资本 3.66%）、吉林省创新企业投资有限公司出资 166.667 万元（占注册资本 2.5%）、陈春悦出资 93.925 万元（占注册资本 1.409%）、杨丽萍出资 60.97 万元（占注册资本 0.915%）、胡莹楠出资 30.03 万元（占注册资本 0.45 %）、刘学忠出资 30.03 万元（占注册资本 0.45 %）、李智亮出资 24.375 万元（占注册资本 0.366 %）、谢雨凝出资 12.386 万元（占注册资本 0.18 %）、刘彤出资 10.01 万元（占注册资本 0.15%）、郭铁勇出资 10.01 万元（占注册资本 0.15 %）、平仕衡出资 9.165 万元（占注册资本 0.137 %）、王和友出资 6.11 万元（占注册资本 0.092 %）、左金特出资 6.11 万元（占注册资本 0.092%）、毕鑫出资 3.055 万元（占注册资本 0.046%）、高芳出资 1.235 万元（占注册资本 0.019%）、李振芳出资 1.235 万元（占注册资本 0.019 %）。

2015 年 1 月 8 日，中研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公司注册资本由 6,666.667 万元增加至 7,133.50 万元，由长春市科技发展中心有限公司出资 166.667 万元、长春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出资 166.667 万元、长春市新兴产业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出资 133.333 万元、谢雨凝出资 0.166 万元’。本次增资后，长春洁润科技有限公司出资 2,737.27 万元（占注册资本 38.3720 %）、逢锦香出资 930.13 万元（占注册资本 13.0389 %）、吉林省金正投资有限公司出资 844.12 万元（占注册资本 11.8332 %）、王秀云出资 601.445 万元（占注册资本 8.4313 %）、吉林金正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出资 319.93 万元（占注册资本 4.4849 %）、刘国梁出资 280.605 万元（占注册资本 3.9336 %）、吕振月出资 244.01 万元（占注册资本 3.4206 %）、王彦龙出资 244.01 万元（占注册资本 3.4206 %）、吉林省创新企业投资有限公司出资 166.667 万元（占注册资本 2.3364 %）、长春市科技发展中心有限公司出资 166.667 万元（占注册资本 2.3364 %）、长春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出资 166.667 万元（占注册资本 2.3364 %）、长春市新兴产业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出资 133.333 万元（占注册资本 1.8691 %）、陈春悦出资 93.925 万元（占注册资本 1.3167 %）、杨丽萍出资 60.97 万元（占注册资本 0.8547 %）、胡莹楠出资 30.03 万元（占注册资本 0.4210 %）、刘学忠出资 30.03 万元（占注册资本 0.4210 %）、李智亮出资 24.375 万元（占注册资本 0.3417 %）、谢雨凝出资 12.386 万元（占注册资本 0.1736 %）、刘彤出资 10.01 万元（占注册资本 0.1403 %）、郭铁勇出资 10.01 万元（占注册资本 0.1403 %）、平仕衡出资 9.165 万元（占注册资本 0.1285 %）、王和友出资 6.11 万元（占注册资本 0.0857 %）、左金特出资 6.11 万元（占注册资本 0.0857 %）、毕鑫出资 3.055 万元（占注册资本 0.0428 %）、高芳出资 1.235 万元（占注册资本 0.0173 %）、李振芳出资 1.235 万元（占注册资本 0.0173 %）。

2015 年 3 月 23 日，根据长春洁润科技有限公司、逢锦香、吉林省金正投资有限公司、王秀云、吉林金正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刘国梁、吕振月、王彦龙、吉林省创新企业投资有限公司、长春市科技发展中心有限公司、长春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长春市新兴产业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陈春悦、杨丽萍、胡莹楠、刘学忠、李智亮、谢雨凝、刘彤、郭铁勇、

平仕衡、王和友、左金特、毕鑫、高芳、李振芳签订的《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协议书》及公司章程约定，中研有限公司整体变更发起设立为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各发起人分别以其持有的截至 2015 年 1 月 31 日止中研有限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出资设立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本为 7,133.50 万元。上述出资业经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15 年 2 月 25 日出具‘[2015]第 07073 号’验资报告验证。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2015 年 12 月 2 日出具的《关于同意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股转系统函 [2015]8150 号），本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股票代码：835017。

2016 年 1 月 22 日，根据本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采用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发行 600 万股股份，每股面值 1 元，增加股本人民币 600 万元，变更后注册资本（股本）为人民币 7,733.50 万元。上述出资业经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16 年 3 月 1 日出具‘[2016]第 307002 号’验资报告验证。

2017 年 6 月 7 日，根据本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采用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发行 1,169.40 万股股份，每股面值 1 元，增加股本人民币 1,169.40 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股本）为人民币 8,902.90 万元。上述出资业经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17 年 7 月 3 日出具‘[2017]第 307001 号’验资报告验证。

2020 年 1 月 8 日，根据本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采用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发行 223.10 万股股份，每股面值 1 元，增加股本人民币 223.10 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股本）为人民币 9,126 万元。上述出资业经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20 年 1 月 20 日出具‘亚会 B 验字[2020]第 0004 号’验资报告验证。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股本总额 91,260,000.00 元、股份总额 91,260,000.00 股，其中限售流通股 2,551,087 股、无限售流通股 88,708,913 股。

本公司属于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经营范围：高分子材料聚醚醚酮树脂的合成；超高纯聚醚醚酮树脂、复合改性聚醚醚酮树脂及制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及进出口业务；医用级超高纯聚醚醚酮树脂及制品的研发（法律、法规和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不得经营）。

本公司法定代表人：谢怀杰；本公司住所：长春市绿园区绿园经济开发区先进制造业园区中研路 1177 号。

本公司主要产品为：PEEK 纯树脂粗粉、PEEK 纯树脂细粉、PEEK 纯树脂颗粒、PEEK 复合

材料等。

二、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上海尚昆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 家子公司。

报告期合并范围的变化详见本附注“七、合并范围的变化”及本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相关内容。

三、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以本公司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并基于本附注“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所述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编制。

2. 持续经营

本公司有近期获利经营的历史且有财务资源支持，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具有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因此，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四、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包括：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和计量、发出存货计量、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方法、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和计量等。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3. 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 企业合并

本公司作为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在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为本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支付的现金或非现金资产、发行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的成本之和）。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对价的非现金资产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将其差额计入合并当期营业外收入。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将所有控制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往来余额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以及当期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综合收益总额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财务报表“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上年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公司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编制合并报表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与其相关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在购买日所属当期转为投资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本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损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损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果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损益。

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本公司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不超过三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 外币交易

本公司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月初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为

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9. 金融工具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除被指定为被套期项目的，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初始金额与到期金额之间的差额，其摊销、减值、汇兑损益以及终止确认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除被指定为被套期项目的，此类金融资产，除信用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利息之外，所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利息收入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但下列情况除外：①、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②、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本公司指定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按

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除了获得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相关的利得和损失（包括汇兑损益）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后续不得转入当期损益。当其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除上述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构成金融资产的，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金融资产发生转移，本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③、金融资产发生转移，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且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与分摊的前述金融资产整体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

1) 金融负债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除下列各项外，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②、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③、不属于以上①或②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以上①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本公司将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作为购买方确认的或有对价形成金融负债的，按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本公司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本公司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并且采用当时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分为三个层次，即第一层次输入值是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本公司优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最后再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其他权益工具股权投资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大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的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但在有限情况下，如果用以确定公允价值的近期信息不足，或者公允价值的可能估计金额分布范围很广，而成本代表了该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的，该成本可代表其在该分布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恰当估计。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①、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②、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5)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以下原则区分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①、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②、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

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的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本公司在合并报表中对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进行分类时，考虑了公司成员和金融工具持有方之间达成的所有条款和条件。如果公司作为一个整体由于该工具而承担了交付现金、其他金融资产或者以其他导致该工具成为金融负债的方式进行结算的义务，则该工具应当分类为金融负债。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金融负债的，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本公司计入当期损益。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权益工具的，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公司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10. 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于应收票据，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本公司计量应收票据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估计政策为：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计提方法	
票据性质组合	商业承兑汇票参照应收款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方法 银行承兑汇票不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11. 应收款项

(1) 应收账款

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且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额，该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来判定金融工具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但是，如果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的，可以假设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通常情况下，违约概率与账龄存在相关性，账龄仍是本公司应收账款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标记，因此，本公司应收账款信用风险损失以账龄为基础。

以组合为基础的评估。对于应收账款，本公司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而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是可行，所以本公司按照账龄为共同风险特征，对应收账款进行分组并以组合为基础考虑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计算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如果该预期信用损失大于当前应收账款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本公司将其差额确认为应收账款减值损失，借记“信用减值损失”，贷记“坏账准备”。相反，本公司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做相反的会计记录。

本公司实际发生信用损失，认定相关应收账款无法收回，经批准予以核销的，根据批准的核销金额，借记“坏账准备”，贷记“应收账款”。若核销金额大于已计提的损失准备，按期差额借记“信用减值损失”。

本公司根据以前年度的实际信用损失，并考虑本年的前瞻性信息，计量预期信用损失。

（2）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按照下列情形计量其他应收款损失准备：①、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未来12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②、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③、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以组合为基础的评估。对于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而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是可行，所以本公司按照账龄为共同风险特征，对其他应收款进行分组并以组合为基础考虑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12. 应收款项融资

对于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且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公司将其分类为应收款项融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应收款项融资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的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参见“四、10.应收票据”。

13. 存货

本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产成品、在产品、自制半成品等。

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或发出存货，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产成品、在产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产品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14. 合同资产及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

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的对价（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单独列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能相互抵销。

15. 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主要是对子公司的投资、对联营企业的投资和对合营企业的投资。

本公司对共同控制的判断依据是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并且该安排相关活动的政策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时，通常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持有被投资单位 20%以下表决权的，还需要综合考虑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或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或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或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或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等事实和情况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对被投资单位形成控制的，为本公司的子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被合并方在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负数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按零确定。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

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做调整，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在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采用公允价值核算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合并日转入当期投资损益。

除上述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外，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本公司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追加投资时，按照追加投资支付的成本公允价值及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增加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按照应享有的金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后续计量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随着被他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的变动相应调整增加或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中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股东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投资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长期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剩余股权在丧失控制之

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损益。

本公司对于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股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6. 固定资产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以下特征，即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不包括出租的房屋及建筑物）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本公司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其他设备等。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计提折旧时采用平均年限法。本公司固定资产的分类折旧年限、预计净残值率、折旧率如下：

序号	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1	房屋建筑物	5-20	5.00	4.75-19.00
2	机器设备	5-10	5.00	9.50-19.00
3	运输设备	5-10	5.00	9.50-19.00
4	其他设备	3—5	5.00	19.00-31.67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7.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原值差异作调整。

18. 借款费用

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 1 年以上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

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等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当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9. 无形资产

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有技术、软件等，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其中，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土地使用权从取得之日起，按其出让年限或剩余出让年限平均摊销；专有技术按相关技术的预期使用寿命为期限来进行摊销；本公司购入的软件按预计使用年限 10 年摊销；其他无形资产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根据其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③、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确认为资产。

20. 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项目进行检查，当存在减值迹象时，本公司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末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后，若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上述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1. 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包括装修费用等。该等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装修费用的摊销年限为五年。

22. 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医疗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住房公积金、职工福利费、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等，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等，按照公司承担的风险和义务，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对于设定提存计划在根据在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向单独主体缴存的提存金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辞退福利是由于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决定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所产生，如果本公司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同时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的，确认因解除与职工劳动关系给予补偿产生的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损益，其中对超过一年予以支付的补偿款，按折现率折现后计入当期损益。

23. 预计负债

当与对外担保、商业承兑汇票贴现、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负债：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该义

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有改变则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24. 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A、2020年1月1日起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适用的会计政策

(1) 收入确认原则

于合同开始日，本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1) 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 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或服务；3) 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或服务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1) 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2) 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3) 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占有该商品；4) 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6)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 收入计量原则

1) 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2)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

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3)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4)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于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3) 收入确认时点

公司销售产品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本公司国内销售收入确认时点：本公司于产品已出库，取得客户相关签认凭据后确认销售收入。

本公司国外销售收入确认时点：本公司通常在出口业务办妥报关出口手续，并交付船运机构后确认销售收入。

B、2019年度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适用的会计政策

(1) 收入确认原则

本公司产品在国内和国外销售，总的销售收入确认原则为：本公司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本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销售商品收入的实现。

(2) 收入确认时点

本公司国内销售收入确认时点：本公司于产品已出库，取得客户相关签认凭据后确认销售收入。

本公司国外销售收入确认时点：通常本公司外销产品在国内港口装船报关后，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同时本公司不再实施和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因此，本公司通常在出口业务办妥报关出口手续，并交付船运机构后确认销售收入。

25. 政府补助

本公司的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中，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如果政府文件中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本公司按照上述区分原则进行判断，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补助，或对年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本公司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本公司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本公司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区分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和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两种情况，分别按照以下原则进行会计处理：（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本公司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1）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2）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3）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6.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

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27. 租赁

本公司的租赁为经营租赁。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8. 持有待售

（1）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①、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②、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需要获得相关批准。本公司将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首次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按照相关会计准则规定计量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各项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2）本公司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规定条件，且短期（通常为 3 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在取得日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除企业合并中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外，由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以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作为初始计量金额而产生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本公司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本

公司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4)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5) 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相关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

(6)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7)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①、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②、可收回金额。

(8) 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29.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本公司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30.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财政部于2017年3月31日分别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17年修订)》(财会(2017)7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2017年修订)》(财会(2017)8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2017年修订)》(财会(2017)9号),于2017年5月2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年修订)》(财会(2017)14号)(上述准则以下统称 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上市公司自2019年1月1日起执行。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注 1
财政部于2017年7月5日分别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2017年修订)》(财会(2017)22号),要求上市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注 2

注 1: 本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开始执行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对部分会计政策进行变更,变更前及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详见附注四(9)金融工具、(10)应收票据、(11)应收款项、(12)应收款项融资。根据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的衔接规定,本公司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和计量(含减值),涉及前期财务报表数据与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无需调整。金融工具原账面价值和在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施行日的新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施行日所在年度报告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本公司已采用金融工具会计准则编制 2019 年度财务报表,2019 年以前期间的财务报表未重列。

(1) 本公司参照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对应收款项采用简便方法计量预期信用损失,于 2019 年 1 月 1 日评估了应收款项损失准备,本公司参照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对应收款项采用简便方法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 2019 年 1 月 1 日进行了追溯调整,调减 2019 年 1 月 1 日未分配利润金额 606,858.97 元、盈余公积 67,428.78 元。

(2) 本公司及其下属公司视其日常资金管理的需求将一部分银行承兑汇票进行背书转让,管理银行承兑汇票的业务模式既包括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包括以出售为目的,故本公司将上述银行承兑汇票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重分类至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该事项对 2019 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

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均无影响。

注 2：本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开始执行新收入会计准则，根据衔接规定，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的累积影响仅调整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变更后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调整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如下：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预收账款	333,416.68		-333,416.68
合同负债		295,059.01	295,059.01
应缴税金		38,357.67	38,357.67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无。

五、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商品销售收入、服务收入	内销商品销项税 13%/出口商品免销项税/服务收入 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增值税额	5.00%/7.00%
教育费附加	应纳增值税额	3.00%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增值税额	2.00%
房产税	房产原值的 70%	1.20%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00%/20.00%

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本公司	15%	15%
上海尚昆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	20%

2. 税收优惠及批文

(1) 企业所得税

➤ 本公司

本公司于 2019 年 9 月 2 日取得吉林省科学技术厅、吉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吉林省税务局联合核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1922000248）’，有效期限为 3 年。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本公司 2020 年度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 本公司境内子公司——上海尚昆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依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的通知》（财税[2019] 13 号）：‘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上海尚昆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报告期内满足小型微利企业要求，2020 年度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20%。

(2) 增值税

本公司出口产品支付的进项税可以申请退税：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进出口税则》，本公司出口的聚醚醚酮等产品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进出口税则》中第七类商品（塑料及其制品）进出口税则之规定，其中：初级形状的其他聚醚执行 13% 的出口退税率（2018 年 5 月 1 日起开始执行 16% 的出口退税率、2019 年 4 月 1 日起开始执行 13% 的出口退税率）

六、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存款	31,851,977.38	4,446,331.46
合计	31,851,977.38	4,446,331.46

注：货币资金年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增加，主要系本年度经营活动现金流增加及股东增资款到位所致。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	------	------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10,000,000.00	6,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	6,000,000.00

注：交易性金融资产年末余额系理财产品系本公司购买的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湖西路支行“点金系列看涨三层区间 31 天结构性存款”，持有份额为 10,000,000.00 份，每份投资成本 1 元。

3.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种类

票据种类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商业承兑汇票	1,245,757.60	62,287.88	1,183,469.72	950,440.48	47,522.02	902,918.46
合计	1,245,757.60	62,287.88	1,183,469.72	950,440.48	47,522.02	902,918.46

4.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

类别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	9,937,230.08	100	714,808.34	7.19	9,222,421.74	20,530,513.44	100	1,203,875.45	5.86	19,326,637.99

应收账款										
合计	9,937,230.08	100	714,808.34	7.19	9,222,421.74	20,530,513.44	100	1,203,875.45	5.86	19,326,637.99

注：应收账款年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减少，主要系本公司信用期内款项收回所致。

1) 组合中，按预期损失率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9,108,088.80	5.00	455,404.45	20,143,803.46	5.00	1,007,190.16
1-2年	555,241.28	10.00	55,524.13	153,217.66	10.00	15,321.77
2-3年	62,907.68	30.00	18,872.30	74,469.72	30.00	22,340.92
3-4年	51,969.72	50.00	25,984.86			
5年以上	159,022.60	100.00	159,022.60	159,022.60	100.00	159,022.60
合计	9,937,230.08		714,808.34	20,530,513.44		1,203,875.45

(2) 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年度	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计提预期信用损失金额	转回（或收回）的预期信用损失/坏账准备金额	会计政策变更计提
2020年度			489,067.11	

(3)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宁波哲能精密塑料有限公司	1,967,296.20	1年以内	19.80	98,364.81
苏州纽斯特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1,900,000.00	1年以内	19.12	95,000.00
大连路阳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1,442,525.21	1年以内	14.52	72,126.26
苏州工业园区龙跃环保设备厂	1,111,789.74	1年以内	11.19	55,589.49
台州环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98,872.07	1年以内	6.03	29,943.60
合计	7,020,483.22		70.65	351,024.16

5. 应收款项融资

票据种类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银行承兑汇票	40,796,631.65		40,796,631.65	22,352,114.44		22,352,114.44
合计	40,796,631.65		40,796,631.65	22,352,114.44		22,352,114.44

注：应收款项融资年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增加，主要系本公司经营规模增加，收取的票据尚未到期所致。

(1) 年末已经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票据种类	年末终止确认金额	年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26,296,145.85	
合计	26,296,145.85	

6.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账龄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7,786,166.69	100.00	4,766,206.84	100.00
1-2 年				
合计	7,786,166.69	100.00	4,766,206.84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营口兴福化工有限公司	2,880,000.00	1 年以内	36.99
南京新化原化学有限公司	1,837,500.00	1 年以内	23.60
江苏新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632,000.00	1 年以内	20.96
国网吉林省电力有限公司长春市城郊供电公司	522,382.94	1 年以内	6.71

安平县倍加过滤器材有限公司	327,500.00	1年以内	4.21
合计	7,199,382.94		92.46

7. 其他应收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56,023.36	471,499.95
合计	256,023.36	471,499.95

7.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

类别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256,023.36	100			256,023.36	471,499.95	100			471,499.95
合计	256,023.36	100			256,023.36	471,499.95	100			471,499.95

1) 组合中，按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款项性质组合	256,023.36			471,499.95		
合计	256,023.36			471,499.95		

(2)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代垫款项	124,664.24	213,701.90
往来款	16,960.75	54,169.02
备用金	16,960.75	200,981.03
押金、保证金	3,000.00	2,648.00
合计	256,023.36	471,499.95

8.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4,206,470.56		14,206,470.56	20,428,423.60		20,428,423.60
半成品	11,062,018.43		11,062,018.43	6,207,160.29		6,207,160.29
产成品	18,486,672.77		18,486,672.77	11,219,510.67		11,219,510.67
周转材料	1,547,067.11		1,547,067.11	1,140,028.25		1,140,028.25
在产品	3,310,993.50		3,310,993.50	4,127,784.06		4,127,784.06
委托加工物资	994,156.42		994,156.42	241,721.78		241,721.78
合计	49,607,378.79		49,607,378.79	43,364,628.65		43,364,628.65

(2)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

项目	计提依据	本期转回原因	本期转回金额占该项存货期末余额的比例
材料物资/在产品/半成品	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本期无转回	
产成品	可变现净值按该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本期无转回	
合计			

9. 其他流动资产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预缴所得税	353,327.32	149,952.07
合计	353,327.32	149,952.07

10.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明细表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年初余额	47,803,286.59	62,759,140.22	5,514,935.30	1,362,999.50	117,440,361.61
2. 本期增加金额		5,790,838.18	57,522.12	119,617.60	5,967,977.90
(1) 购置		2,452,939.78	57,522.12	119,617.60	2,630,079.50
(2) 在建工程转入		3,337,898.40			3,337,898.40
3. 本期减少金额	728,259.83	11,366.66	50,278.00	96,073.77	885,978.26
(1) 处置或报废	728,259.83	11,366.66	50,278.00	96,073.77	885,978.26
4. 年末余额	47,075,026.76	68,538,611.74	5,522,179.42	1,386,543.33	122,522,361.25
二、累计折旧					
1. 年初余额	10,046,693.37	26,904,523.94	1,483,083.87	932,178.76	39,366,479.94
2. 本期增加金额	2,793,297.62	6,288,501.00	511,419.90	384,822.69	9,978,041.21
(1) 计提	2,793,297.62	6,288,501.00	511,419.90	384,822.69	9,978,041.21
3. 本期减少金额	392,537.32	10,798.33	47,764.10	91,270.07	542,369.82
(1) 处置或报废	392,537.32	10,798.33	47,764.10	91,270.07	542,369.82
4. 年末余额	12,447,453.67	33,182,226.61	1,946,739.67	1,225,731.38	48,802,151.33
三、减值准备					
1. 年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1. 年末账面价值	37,756,593.22	35,854,616.28	4,031,851.43	430,820.74	78,073,881.67
2. 年初账面价值	34,627,573.09	35,356,385.13	3,575,439.75	160,811.95	73,720,209.92

注：本期已提足折旧尚在使用的固定资产原值 3,527,243.11 元、净值 176,311.71 元。

(2) 固定资产抵押

本公司将原值 19,085,851.32 元、净值 13,932,769.72 元的房屋建筑物抵押予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并与之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9,000,000.00 元。

11.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明细表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5000 吨 PEEK (二期) 项目	7,345,115.18		7,345,115.18	1,472,132.05		1,472,132.05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13,861.39		113,861.39			
待安装设备	1,716,923.68		1,716,923.68	879,960.34		879,960.34
合计	9,175,900.25		9,175,900.25	2,352,092.39		2,352,092.39

(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工程名称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年末余额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5000 吨 PEEK (二期) 项目	1,472,132.05	5,872,983.13			7,345,115.18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13,861.39			113,861.39
待安装设备	879,960.34	4,174,861.74	3,337,898.40		1,716,923.68
合计	2,352,092.39	10,161,706.26	3,337,898.40		9,175,900.25

(续表)

工程名称	预算数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5000 吨 PEEK（二期）项目	188,786,700.00	6.12	6.12				自有资金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66,293,600.00	0.17	0.17				自有资金
合计	255,080,300.00						

12.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明细表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有技术	办公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年初余额	2,309,880.00	49,441,150.96	548,426.78	52,299,457.74
2. 本期增加金额			55,660.38	55,660.38
3. 本期减少金额				
4. 年末余额	2,309,880.00	49,441,150.96	604,087.16	52,355,118.12
二、累计摊销				
1. 年初余额	350,331.80	7,622,177.23	94,497.45	8,067,006.48
2. 本期增加金额	46,197.60	2,472,057.48	54,236.40	2,572,491.48
（1）计提	46,197.60	2,472,057.48	54,236.40	2,572,491.48
3. 本期减少金额				
4. 年末余额	396,529.40	10,094,234.71	148,733.85	10,639,497.96
三、减值准备				
1. 年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年末账面价值	1,959,548.20	41,818,973.73	453,929.33	44,232,451.26
2. 年初账面价值	1,913,350.60	39,346,916.25	455,353.31	41,715,620.16

(2) 无形资产抵押

本公司将原值 2,309,880.00 元、净值 1,913,350.60 元的土地使用权抵押予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并与之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9,000,000.00 元。

13. 开发支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年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一种医疗级聚醚醚酮复合材料及其制备方法		1,119,913.53		1,119,913.53	
一种航空级聚醚醚酮复合材料及其制备方法		145,865.15		145,865.15	
HA 增强聚醚醚酮		437,776.10		437,776.10	
齿科应用聚醚醚酮		61,399.09		61,399.09	
低黏热稳聚醚醚酮产品研究		4,475,223.80		4,475,223.80	
用于精密注塑的复合材料		2,026,293.32		2,026,293.32	
挤出、注塑工艺的系统化研究		1,275,684.56		1,275,684.56	
丙酮回收技术研发		1,080,000.00		1,080,000.00	
合计		10,622,155.55		10,622,155.55	

14.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消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777,096.22	119,343.91	1,251,397.47	203,003.17
可抵扣亏损			5,498,980.15	910,642.08
递延收益	300,320.51	45,048.08	350,000.00	52,500.00
合计	1,077,416.73	164,391.99	7,100,377.62	1,166,145.25

(2) 未经抵消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25,002,896.34	3,750,434.45	21,438,565.80	3,215,784.87
合计	25,002,896.34	3,750,434.45	21,438,565.80	3,215,784.87

16.短期借款

借款类别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抵押借款	9,000,000.00	9,000,000.00
应付利息		
合计	9,000,000.00	9,000,000.00

注：抵押借款 900 万元，系以本公司房屋建筑物及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物，谢怀杰、张云萍提供担保，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取得。

17.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明细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材料款	59,642.81	2,121,276.00
工程、设备款	409,194.69	501,044.50
合计	468,837.50	2,622,320.50
其中：1 年以上	16,156.32	215,733.00

注：应付账款年末较年初减少，主要系本公司主要材料款系预付所致。

18.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明细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预收销货款		333,416.68
合计		333,416.68

注：预收款项年末较年初减少，主要系本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开始执行新收入准则所致。

19.合同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预收销货款	219,244.47	
合计	219,244.47	
合计	219,244.47	

注：预收款项年末较初增加，主要系本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开始执行新收入准则所致。

20.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分类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年末余额
短期薪酬	1,548,664.07	29,759,556.41	27,857,834.10	3,450,386.38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41,517.91	441,517.91	
小计	1,548,664.07	30,201,074.32	28,299,352.01	3,450,386.38

(2) 短期薪酬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年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548,664.07	25,439,732.50	23,538,010.19	3,450,386.38
职工福利费		1,281,892.68	1,281,892.68	
社会保险费		897,844.99	897,844.99	
其中：医疗保险费		888,313.62	888,313.62	
工伤保险费		6,119.77	6,119.77	
生育保险费		3,411.60	3,411.60	
住房公积金		934,542.00	934,542.00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年末余额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30,822.42	430,822.42	
辞退福利		774,721.82	774,721.82	
合计	1,548,664.07	29,759,556.41	27,857,834.10	3,450,386.38

(3) 设定提存计划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年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427,072.64	427,072.64	
失业保险费		14,445.27	14,445.27	
合计		441,517.91	441,517.91	

21. 应交税费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值税	1,840,158.68	2,636,804.52
企业所得税	52,600.41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7,283.58	112,356.81
教育费附加	95,185.66	80,258.87
其他	115,074.55	30,512.40
合计	2,230,302.88	2,859,932.60

22. 其他应付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利息	10,875.00	12,650.00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913,581.60	124,203.74
合计	924,456.60	136,853.74

22.1 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按款项性质分类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预提费用	857,661.60	94,303.74
押金、风险金	25,000.00	25,000.00
往来款	30,920.00	4,900.00
合计	913,581.60	124,203.74
其中：一年以上	35,760.00	35,760.00

23. 递延收益

(1) 递延收益分类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年末余额
政府补助	4,797,639.93	505,000.00	821,475.88	4,481,164.05
合计	4,797,639.93	505,000.00	821,475.88	4,481,164.05

(2) 政府补助项目

政府补助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	其他变动	年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年产 1000 吨聚醚醚酮（PEEK）系列产品技术改造项目	4,447,639.93		732,787.45		3,714,852.48	
超高纯聚醚醚酮检测评估技术无偿资助补贴项目	350,000.00		50,000.00		300,000.00	与资产相关
电能清洁供暖项目		225,000.00	25,000.00		200,000.00	
锅炉改造补助金		280,000.00	13,688.43		266,311.57	
合计	4,797,639.93	505,000.00	821,475.88		4,481,164.05	

注 1：电能清洁供暖项目系依据吉林省财政厅《关于拨付 2018 年第一批电能清洁取暖项目奖补资金的通知》（吉财建指（2019）325 号），本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22 日收到吉林省

财政厅拨付的 22.50 万元，用于奖补电能清洁取暖项目。

注 2：锅炉改造补助金系依据长春市财政局《关于拨付 2018 年度 20 蒸吨/小时以下燃煤锅炉淘汰补贴资金的通知》（长财建指（2019）2051 号），本公司分别于 2020 年 5 月 31 日、2020 年 7 月 23 日和 2020 年 11 月 25 日收到长春市生态环境局绿园区分局拨付的共计 28 万元，用于奖补锅炉改造项目。

24.股本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变动增减（+、-）					年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额	89,029,000.00	2,231,000.00				2,231,000.00	91,260,000.00

注：本期发行新股，系本公司根据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采用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发行所致。

25.资本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年末余额
股本溢价	87,065,039.91	31,026,242.36		118,091,282.27
合计	87,065,039.91	31,026,242.36		118,091,282.27

注：本期增加系本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收到股东新增投入所致。

26.盈余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年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938,638.32	2,256,930.76		6,195,569.08
合计	3,938,638.32	2,256,930.76		6,195,569.08

27.未分配利润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本期期初余额	24,896,390.33	23,344,166.40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调整数		-606,858.97
其中：《企业会计准则》新规定追溯调整		-606,858.97
本年年初余额	24,896,390.33	22,737,307.43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123,166.74	13,305,556.9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256,930.76	1,353,284.08
减：对股东的分配	10,038,600.00	9,793,190.00
本期期末余额	36,724,026.31	24,896,390.33

28.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55,885,139.21	79,123,069.20	113,095,809.80	63,545,203.16
其他业务	566.04		94,339.63	
合计	155,885,705.25	79,123,069.20	113,190,149.43	63,545,203.16

注：主营业务收入本年度较上年度增加，主营系本公司经营规模增加所致。

29.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640,165.45	358,337.53
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费附加	463,248.45	259,207.32
房产税	195,691.33	243,394.50
土地使用税	54,206.00	54,206.00
印花税	48,931.49	30,512.40
环境保护税	4,037.97	4,037.97
合计	1,406,280.69	949,695.72

30.销售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	5,823,303.71	5,262,305.23
业务宣传展览费	1,769,673.15	870,922.66
运输装卸费	1,097,900.47	843,749.63
业务招待费	818,242.49	270,736.80
差旅费	455,542.46	400,117.18
其他	63,195.63	31,192.75
样品费用	48,390.41	196,174.86
材料费用	15,907.57	32,535.07
合计	10,092,155.89	7,907,734.18

31.管理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	7,358,907.91	5,661,392.50
业务招待费	2,773,376.93	2,483,019.52
无形资产摊销	2,572,491.48	2,560,925.20
折旧	1,635,415.24	1,650,050.06
中介服务费	8,582,989.13	1,194,692.21
交通差旅费	1,761,036.06	1,536,698.08
办公费	1,297,412.84	1,019,499.99
劳务费	957,264.05	940,186.24
停工损失	908,632.06	
认证费	523,459.55	434,094.32
材料费用	168,906.07	113,399.99
租赁费	104,761.91	114,285.72
其他	78,245.87	107,960.89
合计	28,722,899.10	17,816,204.72

32.研发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技术开发费	10,622,155.55	8,940,305.25
合计	10,622,155.55	8,940,305.25

33.财务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支出	443,988.56	261,485.00
减：利息收入	314,798.63	17,964.17
加：汇兑损益	-34,488.76	-27,489.80
其他支出	32,515.67	18,133.26
合计	127,216.84	234,164.29

注：利息支出增加，主要系本公司经营规模增加后新增借款所致。

34.其他收益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政府补助	1,288,685.70	1,144,279.60
合计	1,288,685.70	1,144,279.60

35.投资收益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理财产品收益	223,817.80	179,081.25
合计	223,817.80	179,081.25

36.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	-------	-------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	489,067.11	-215,584.83
应收票据预期信用损失	-14,765.86	-47,522.02
合计	474,301.25	-263,106.85

37.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1,348.85	
其中：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1,348.85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1,348.85	
合计	-1,348.85	

38.营业外收入

（1）营业外收入明细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他	9,580.52	25,497.33	9,580.52
合计	9,580.52	25,497.33	9,580.52

39.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341,094.54	114,228.55	341,094.54
赔偿支出		276,548.61	
罚款及滞纳金		6,702.72	
其他	8,853.70	10,045.19	8,684.32
合计	349,948.24	407,525.07	349,778.86

40.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当年所得税费用	1,777,446.58	
递延所得税费用	1,536,402.84	1,169,511.39
合计	3,313,849.42	1,169,511.39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本期合并利润总额	27,437,016.16	14,475,068.37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115,552.43	2,171,260.26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84,806.32	-30,304.50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486,589.64	312,446.44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研发费加计扣除的影响	-1,473,098.97	-1,283,890.81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所得税费用	3,313,849.42	1,169,511.39

41.合并现金流量表

(1) 收到/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投资/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政府补助	952,910.82	429,700.00
利息收入	314,798.63	17,964.17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外收入	9,580.52	
合计	1,277,289.97	447,664.17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及研发费用付现支付	14,975,396.62	9,146,704.59
财务费用付现支付	32,515.67	18,133.26
营业外支出付现		6,702.72
往来款	5,066,918.51	5,545,777.86
合计	20,074,830.80	14,717,318.43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赎回理财产品及利息	39,223,817.80	34,009,081.25
合计	39,223,817.80	34,009,081.25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购买理财产品	43,000,000.00	29,830,000.00
合计	43,000,000.00	29,830,000.00

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相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募集资金费用	207,757.64	
合计	207,757.64	

(2) 合并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4,123,166.74	13,305,556.98
加: 资产减值准备		
信用减值损失	-474,301.25	263,106.85
固定资产折旧	9,978,041.21	8,913,468.18
无形资产摊销	2,572,491.48	2,560,925.2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1,348.85	114,228.5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填列)	341,094.54	
财务费用(收益以“-”填列)	443,988.56	261,485.00
投资损失(收益以“-”填列)	-223,817.80	-179,081.25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1,001,753.26	-311,950.10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增加(减少以“-”填列)	534,649.58	1,481,461.49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6,242,750.14	-5,470,982.6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10,935,843.23	-20,586,829.5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填列)	295,701.36	168,882.06
其他	-821,475.88	-714,579.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594,047.28	-194,308.82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1,851,977.38	4,446,331.46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4,446,331.46	9,537,451.56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7,405,645.92	-5,091,120.10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包括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现金	31,851,977.38	4,446,331.46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1,851,977.38	4,446,331.4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现金等价物		
期末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余额	31,851,977.38	4,446,331.46

42.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年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固定资产-房屋建筑物	13,932,769.72	取得 900 万元抵押借款
无形资产-土地	1,913,350.60	

43.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年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年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应收账款	26,650.00	6.5249	173,888.59
其中：美元	26,650.00	6.5249	173,888.59
合同负债	2,863.52	6.5249	18,684.18

项目	年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年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其中：美元	2,863.52	6.5249	18,684.18

44.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本公司			
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补贴	150,000.00	其他收益	150,000.00
外经贸发展引导资金	108,500.00	其他收益	108,500.00
失业稳岗补贴	93,709.82	其他收益	93,709.82
退役士兵抵扣增值税	72,000.00	其他收益	72,000.00
上海尚昆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园区扶持资金	43,000.00	其他收益	
递延收益转入			
本公司			
技术改造项目	732,787.45	其他收益	732,787.45
超高纯聚醚醚酮检测评估 技术无偿资助补贴项目	5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
电能清洁供暖项目	25,000.00	其他收益	25,000.00
锅炉改造补助金	13,688.43	其他收益	13,688.43
合计	1,288,685.70		1,288,685.70

七、合并范围的变化

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报告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报告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

3.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无。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上海尚昆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化工产品销售	100.00		出资设立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借款、应收款项、应付款项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六。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各类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它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并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市场风险

1) 汇率风险

本公司承受汇率风险主要与美元有关，除本公司部分销售业务以美元进行结算外，本公

司的其它主要业务活动以人民币计价结算。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除下表所述资产的美元外，本公司的资产及负债均为人民币余额。该等外汇余额的资产和负债产生的汇率风险可能对本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2) 价格风险

本公司以市场价格销售聚醚醚酮等化工产品，因此受到此等价格波动的影响。

(2) 信用风险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可能引起本公司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具体包括：

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而言，账面价值反映了其风险敞口，但并非最大风险敞口，其最大风险敞口将随着未来公允价值的变化而改变。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公司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本公司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本公司采用了必要的政策确保所有销售客户均具有良好的信用记录。除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外，本公司无其他重大信用集中风险。

应收账款前五名金额合计：7,020,483.22 元。

(3) 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为本公司在到期日无法履行其财务义务的风险。本公司管理流动性风险的方法是确保有足够的资金流动性来履行到期债务，而不至于造成不可接受的损失或对企业信誉造成损害。本公司定期分析负债结构和期限，以确保有充裕的资金。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同时与金融机构进行融资磋商，以保持一定的授信额度，减低流动性风险。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及子公司尚未使用的银行借款额度为 4,100 万元（2019 年 12 月 31 日：4,100 万元；2018 年 12 月 31 日：0 万元），其中本公司尚未使用的短期银行借款额度为人民币 4,100 万元（2019 年 12 月 31 日：4,100 万元；2018 年 12 月 31 日：0 万元）。

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2020年12月31日金额：

项目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三年	三年以上	合计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41,851,977.38				41,851,977.38
应收票据	1,183,469.72				1,183,469.72
应收款项融资	40,796,631.65				40,796,631.65
应收账款	9,222,421.74				9,222,421.74
其它应收款	238,023.36				238,023.36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9,000,000.00				9,000,000.00
应付账款	468,837.50				468,837.50
其它应付款	2,248,020.32				2,248,020.32

十、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关联方关系

1. 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

（1）最终控制方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系谢怀杰，共控制本公司 47.2705% 股份。谢怀杰与谢雨凝（谢怀杰女儿）、毕鑫（谢雨凝配偶）为一致行动人。

自然人股东谢怀杰直接持有本公司 2.4427% 股份、通过长春洁润、金正投资及金正新能源持间接持有公司41.49%的股份，合计持有公司43.94%的股份；同时，谢怀杰女儿谢雨凝直接持有公司0.14%的股份，谢雨凝配偶毕鑫持有公司0.03%的股份，毕鑫与谢雨凝同为谢怀杰的一致行动人，谢怀杰合计控制公司47.44%的有表决权股份。谢怀杰现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2）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长春洁润科技有限公司	长春	批发和零售	17,000,000.00	32.07%	32.07%

(3) 控股股东的注册资本及其变化

控股股东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年末余额
长春洁润科技有限公司	17,000,000.00			17,000,000.00

(4) 控股股东所持股份及其变化

控股股东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长春洁润科技有限公司	持股金额	
	29,270,370.00	29,039,370.00
	持股比例 (%)	
	32.07	32.62
	表决权比例 (%)	
	32.07	32.62

2. 子公司

子公司情况详见本附注“八、1. (1) 企业集团的构成”相关内容。

3. 其他关联方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张云萍	实际控制人近亲属

(二) 关联交易

1. 关联担保情况

担保方名称	被担保方名称	担保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谢怀杰、张云萍	本公司	50,000,000.00	2019-05-13	2022-05-22	否

2.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项目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薪酬合计	3,773,771.00	2,698,592.45

十一、或有事项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其他重大或有事项。

十二、承诺事项

1. 重大承诺事项

(1) 已签订的正在或准备履行的租赁合同及财务影响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 (T)，本公司不可撤销经营租赁于下列期间承担款项如下：

期间	经营租赁
T+1 年	120,000.00
T+2 年	90,000.00
T+3 年	
合计	210,000.00

2. 除上述事项外，本公司无其他重大承诺事项。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1. 利润分配情况

项目	内容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根据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公司拟以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10 元（含税）。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无

2. 除存在上述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披露事项外，本公司无其他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十四、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

类别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8,825,440.34	100	659,218.85	7.47	8,166,221.49	20,121,135.20	100	1,050,939.91	5.22	19,070,195.29
合计	8,825,440.34	100	659,218.85	7.47	8,166,221.49	20,121,135.20	100	1,050,939.91	5.22	19,070,195.29

注：应收账款年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减少，主要系本公司信用期内款项收回所致。

1) 组合中，按预期损失率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7,996,299.06	5.00	399,814.96	17,085,092.62	5.00	854,254.62
1-2年	555,241.28	10.00	55,524.13	153,217.66	10.00	15,321.77
2-3年	62,907.68	30.00	18,872.30	74,469.72	30.00	22,340.92
3-4年	51,969.72	50.00	25,984.86			
5年以上	159,022.60	100.00	159,022.60	159,022.60	100.00	159,022.60
合计	8,825,440.34		659,218.85	17,471,802.60		1,050,939.91

(2) 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年度	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计提预期信用损失金额	转回（或收回）的预期信用损失/坏账准备金额	会计政策变更计提
2020 年度			391,721.06	

(3)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宁波哲能精密塑料有限公司	1,967,296.20	1 年以内	22.29	98,364.81
苏州纽斯特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1,900,000.00	1 年以内	21.53	95,000.00
大连路阳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1,442,525.21	1 年以内	16.35	72,126.26
台州环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98,872.07	1 年以内	6.79	29,943.60
嘉兴跨聚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513,499.97	1-2 年	5.82	33,100.00
合计	6,422,193.45		72.78	328,534.67

2. 其他应收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53,081.46	971,499.95
合计	253,081.46	971,499.95

2.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代垫款项	121,722.34	213,701.90
员工备用金	16,960.75	100,981.03
保证金、押金	3,000.00	2,648.00
往来款	111,398.37	654,169.02
合计	253,081.46	971,499.95

注：代垫款项、员工备用金、保证金押金等，预计都可收回，故未计提坏账准备。

(2) 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	253,081.46	969,799.95
1-2 年（含 2 年）		1,700.00
合计	253,081.46	971,499.95

3.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对子公司投资	500,000.00	5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合计	500,000.00	500,000.00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	500,000.00	500,000.00

(2)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上海尚昆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合计	500,000.00			500,000.00		

4.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53,044,356.50	79,123,404.45	110,282,369.56	63,545,203.16
其他业务	566.04		94,339.63	
合计	153,044,922.54	79,123,404.45	110,376,709.19	63,545,203.16

5.投资收益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理财产品收益	223,817.80	179,081.25
合计	223,817.80	179,081.25

十五、财务报告批准

本财务报告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由本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

十六、补充资料

1.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1)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规定，本集团非经常性损益如下：

项目	本年发生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42,443.3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1,288,685.7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23,817.8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26.8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计	1,170,786.93	
所得税影响额	178,295.14	
非经常性净损益合计	992,491.79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非经常性净损益	992,491.79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规定，本公司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如下：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22	0.27	0.2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 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80	0.26	0.26

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九日

第九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